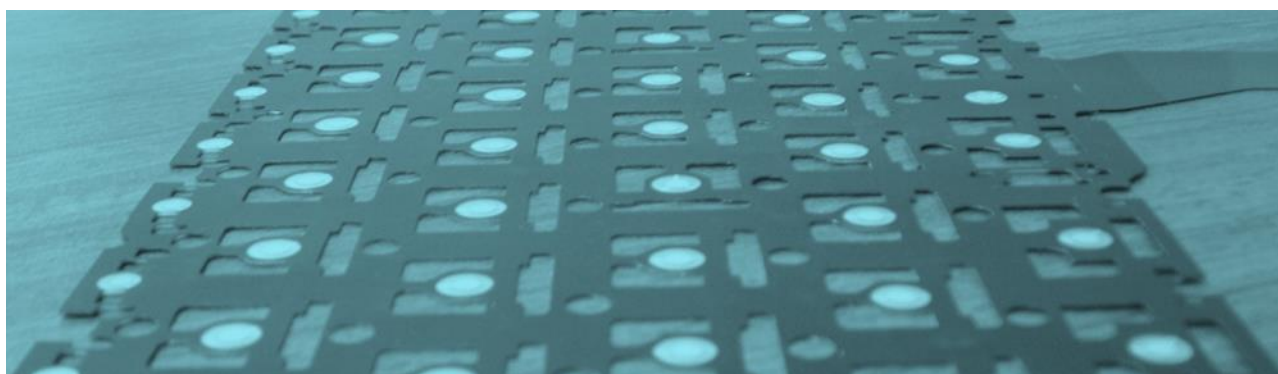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KO JA (CAYMAN) CO., LTD.

# 一〇四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八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koja.com.tw/>

一、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林志峰

職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243-6177

電子郵件信箱：assist.tw@koja.com.tw

代理發言人：徐賢德

職稱：製造部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243-6177

電子郵件信箱：assist.tw@koj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電話：(02) 2243-6177

台灣分公司：英屬蓋曼群島商科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168 號 8 樓

電話：(02) 2243-6177

工廠：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柳胥路 409 號

電話：(86) 512-63455990

工廠：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松陵鎮瓜涇路 228 號

電話：(86) 512-63430998

工廠：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汾湖經濟開發區汾湖大道 1005 號

電話：(86) 512-63262988

工廠：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蘇省淮安市淮安經濟開發區紅豆西路 2 號

電話：(86) 517-80855588

工廠：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重慶市銅梁區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 20 號

電話：(86) 023-45876789

工廠：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重慶市銅梁區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 20 號

電話：(86) 023-45876123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電話：(886) 2-2541-99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婉怡會計師、謝建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886)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koja.com.tw>

七、董事會名單

105 年 4 月 10 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學(經)歷
董事長	林志峰	台灣	Uni. of Westminster/行銷碩士、德商西門子/採購協理
董事	陳武魁	台灣	中山醫學大學
董事	李冠英	台灣	東海大學/化工系、金佰利公司
董事	李福鈿	台灣	國際商專、信萬公司董事長
董事	何和和	台灣	日本立正大學經營學系、增你強(股)公司/協理
董事	林子凱	台灣	Columbia University 電機碩士、科德科技(股)公司業務主任、科嘉(開曼)(股)公司工程研發部經理
獨立董事	詹文雄	台灣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華彥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陳書瀚	台灣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協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協理
獨立董事	葉慶元	台灣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電子工程系、美商蘋果公司亞洲採購營運處資深經理

八、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國內訴訟及非訟代理人

姓名：林志峰

職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聯絡電話：(02) 2243-6177

電子郵件信箱：assist.tw@koja.com.tw

## 年 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三、集團簡介.....	7
四、集團架構.....	7
五、風險事項.....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3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	39
三、特別股.....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概況.....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5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6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1
一、財務狀況.....	61
二、財務績效.....	62
三、現金流量.....	6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4
七、其他重要事項.....	66
捌、特別記載事項.....	6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9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9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	69

##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主要產品 Membrane Touch Switch (MTS) 為筆記型電腦關鍵零組件，營運成果與筆記型電腦產業息息相關。筆記型電腦產業在 2015 年上半年度去化庫存及消費者預期 Windows 10 於 2015 年 7 月底上市導致遞延需求的雙重因素夾擊；同時，平板電腦商受到大尺寸手機侵蝕，轉而開發更大尺寸的產品，分食筆電市場。2015 年下半年度之際，Windows 10 以免費升級的方式推向市場，帶動一波換機潮。同時，筆電品牌商為刺激銷量，開發窄邊框及採用高解析 FHD 面板，將較大尺寸的面板放進較小的機身中，改善筆電的便攜性且逼近平板電腦的解析度，以有效刺激消費者的購買意願。根據市場研究機構發佈 2015 年度筆記型電腦出貨量調查報告顯示，出貨量從 2014 年度的 173 百萬台，減少為 2015 年度的 157.4 百萬台，降幅約 9%。此波產業逆風使得本公司 MTS 出貨量減少 6.5%。本公司因應出貨量減少的衝擊，除了慎選訂單之外，積極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增加出貨，再加上人民幣貶值效應的挹注以及公司全體人員的努力下，獲利仍微幅增加。

面臨產業的逆風挑戰及同業的競爭壓力，本公司擬定如下營運方針加以因應：1. 產線自動化—本公司於 2015 年 6 月發行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5 億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廠房裝修，擴充 MTS 之生產線所需，及汰舊換新機器設備以提升生產效能。至 2015 年底止，累計實際支出金額為新台幣 4 千 3 百萬元。2016 年度將持續支用公司債發行價款，以達成產線自動化的目標。2. 服務在地化—本公司於 2013 年度設立重慶子公司，經過 2 年多的廠房設備整備與人員訓練，產能就近供應重慶市當地電腦鍵盤廠商，強化即時的在地服務與產品開發交流，效益於 2015 年度已逐漸體現。3. 競爭區隔化—持續強化產線管理，並同時提升對利害關係人的服務與回應，加強消防等可能災害的防禦以符合國際大廠要求，創造與同業的差異性。

期望透過執行上述方針以實踐本公司「優良的品質、有競爭力的價格、準確的交期、最佳的服務與創新的技術」的經營理念，創造出更高的股東價值。

### 營運實績

本公司 2015 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 1,987,118 仟元，全年毛利率約為 26.36%。全球筆電市場規模雖然衰退 9%，而本公司出貨量雖也同步減少 6.5%，但是各工廠全面採行節約成本措施，減少材料耗損，同時受惠於 2015 年度平均人民幣較 2014 年度貶值 1.38%，使得毛利率得以維持一定水準。2015 年度中國政府調高基本工資，連帶使營業費用增加約 29,189 仟元，惟 2015 年度人民幣及新台幣較 2014 年度貶值，致使 2015 年度兌換利益較 2014 年度增加 39,706 仟元。綜合上述，本公司 2015 年每股稅後盈餘約為新台幣 4.30 元。

項目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營業收入	1,987,118	100.00%
營業毛利	523,792	26.36%
營業利益	239,880	12.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2,720	4.16%
稅後純益	227,929	11.4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233,621	11.76%
每股盈餘(元/股)	4.30	—

## 展望未來

本公司累積四十年的絲網印刷深厚技術，除了積極配合客戶開發更薄及防水的 MTS 產品，及積極佈局電子柵欄產品之外，在導入自動化製程設備的工作，本公司致力於各廠生產設備自動化，提昇印刷精密度與效率，減少關鍵生產工序的人力。預期透過上述發展策略將持續深化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以因應筆記型電腦產業的逆風。重慶子公司產能在 2015 年度全力開出，運用在地的即時服務，加強交貨與客戶的緊密合作，未來將繼續推展重慶子公司的策略，擴大大本公司在重慶地區的利益。雖然面臨外在環境的急遽變化已經成為新常態，本公司在各個面向皆已整備因應建設工作，未來應可穩健提昇營運績效。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鼓勵，公司全體同仁將本著誠、樸、精、勤的精神與積極負責的工作態度，持續為股東的權益奮鬥打拼，一同共創美好的未來。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志峰 敬上



##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

二、 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西元 1975 年 04 月	嘉益實業社創立，生產壓克力銘板。
西元 1978 年 05 月	自日本引進 PC、PVC 銘板以代替壓克力銘板，供應給國內電子工廠使用。
西元 1982 年 02 月	由美國杜邦公司技術指導，首創國內第一家生產薄膜觸控開關產品，供應國內電子工廠使用。
西元 1995 年 11 月	為因應日漸國際化趨勢，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成立，以利就近服務客戶。

- 西元 2002 年 03 月 擴大華東營運成立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 西元 2005 年 02 月 擴大華東營運成立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 西元 2009 年 08 月 為響應政府鼓勵台商回流並為回饋台灣，啟動回台上市計劃並設立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 西元 2009 年 12 月 設立台灣分公司
- 西元 2010 年 04 月 擴大華東營運成立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西元 2010 年 10 月 蘇州科德一廠成立模具部門。
- 西元 2011 年 12 月 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
- 西元 2012 年 06 月 投資持有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股權。
- 西元 2013 年 03 月 設立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 西元 2013 年 04 月 合資設立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 西元 2013 年 05 月 設立嘉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西元 2015 年 06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西元 2015 年 12 月 收購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其餘在外股份，使其成為 100% 持有之子公司。

### 三、集團簡介：

本集團發源台灣嘉益實業社，成立於西元 1975 年 4 月，早期生產壓克力銘板為主，西元 1982 年受美商杜邦技術指導，成為國內第一家生產薄膜觸控開關廠商，供應國內電子工廠使用。西元 1995 年隨國際筆記型電腦代工大廠集中於蘇州，為就近服務客戶成立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定位奠定基礎。西元 2009 年 8 月 17 日於開曼群島成立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作為集團之控股母公司，為第一上市之申請主體。

本公司為專業的薄膜觸控開關領導廠商，隨筆記型電腦鍵盤功能性高於手機按鍵，又較桌上型電腦鍵盤更為精密，故本公司產品應用主要專注於附加價值相對較高的筆記型電腦鍵盤領域。

四、集團架構：請參閱本年報第 6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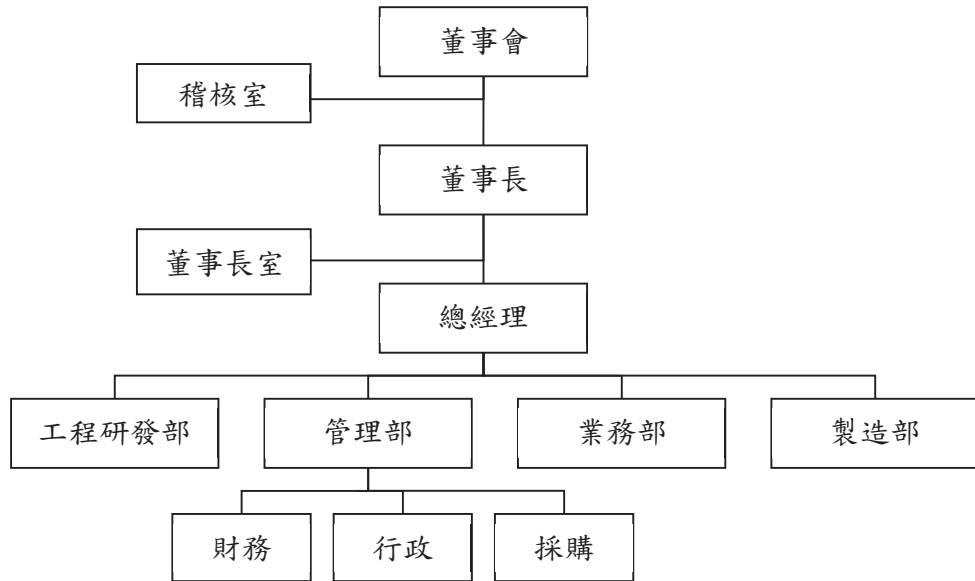
五、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 64 頁。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本公司董事長	對公司經營業務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並任命主要經理人對業務之執行推展。
本公司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一切事務。
董事長室	協助本公司董事長規劃推行各項管理事宜。
稽核室	掌理公司有關內部稽核之工作。
工程研發部	掌理產品開發、樣品試作、材料測試、專利申請之工作。
管理部	統籌財務、行政、採購三個單位之各項事宜。
財務單位	掌理公司有關投資管理、資金調度及會計帳務之工作。
行政單位	掌理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等工作。
採購單位	掌管集團主要原材料之採購事宜。
業務部	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市場開拓業務策略及發展方向之擬定。
製造部	掌管集團主要銷售產品之生產管理與生產技術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本公司未設監察人)：

104年4月1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林志峰	103/06/18	三年	98/08/17	253,000	0.47%	253,000	0.47%	-	-	-	-	科嘉(開曼)總經理、汎達電子/董事、嘉環投資/監察人	-	-	-	
董事	台灣	陳武魁	103/06/18	三年	99/07/29	-	-	-	0.04%	20,700	-	-	-	診所醫師、科德國際(薩摩亞)/董事	-	-	-	
董事	台灣	李冠英	103/06/18	三年	99/07/29	2,482,620	4.57%	2,482,620	4.57%	-	-	-	東海大學/化工系、金佰利公司	蘇州區轉投資事業/區主管、蘇州科德/董事、蘇州嘉吉/董事、蘇州嘉財/董事、重慶嘉峰/董事、淮安嘉冠/董事	管理部 總經理	林崇平	妹夫	
董事	台灣	李福鈿	103/06/18	三年	99/07/29	2,067,970	3.81%	2,027,970	3.73%	10,000	0.02%	-	國際商專	信萬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台灣	何和和	103/06/18	三年	103/06/18	285,200	0.52%	285,200	0.52%	-	-	-	日本立正大大學經營學系、增你強(股)公司/協理	淮安嘉冠/董事、重慶嘉駿/董事、重慶嘉峰/董事、嘉環投資/董事	管理部 總經理	林崇平	岳父	
董事	台灣	林子凱	103/06/18	三年	103/06/18	379,500	0.70%	394,500	0.73%	-	-	-	Columbia University 電機碩士、科德科技(股)公司業務主任、科嘉(開曼)(股)公司工程研發部經理	科嘉(開曼)/董事長特助、蘇州科德/監事、蘇州嘉吉/監事、蘇州嘉財/監事、重慶嘉駿/監事、重慶嘉峰/監事、淮安嘉冠/監事、實尚科技/董事、嘉環投資/董事、嘉風建設/董事	管理部 總經理 董事	林子凱	內弟	
獨立董事	台灣	詹文雄	103/06/18	三年	99/07/29	-	-	-	0.00%	1,000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華產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註1)	-	-	-	
獨立董事	台灣	陳書翰	103/06/18	三年	103/06/18	-	-	-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協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協理	國泰創業投資(股)公司/副總經理	-	-	-	
獨立董事	台灣	葉慶元(註2)	104/06/23	二年(註3)	104/06/23	-	-	-	-	-	-	-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電子工程系、美商蘋果公司亞洲採購營運處資深經理	-	-	-	-	

註1：凌陽科技(股)公司董事、宏陽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芯鼎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凌光學(股)公司監察人、光錙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台灣樂菲(股)公司監察人、佳能企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中由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映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2：於104年6月23日股東常會補選擔任獨立董事。

註3：獨立董事葉慶元任期解滿日期與本屆其他董事相同。

1. 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志峰			✓			✓	✓	✓	✓	✓	✓	✓	✓	0
陳武魁			✓	✓		✓	✓		✓	✓	✓	✓	✓	0
李冠英			✓					✓	✓	✓	✓	✓	✓	0
李福鈿			✓	✓	✓		✓	✓	✓	✓	✓	✓	✓	0
何和和			✓			✓		✓	✓	✓		✓	✓	0
林子凱			✓			✓		✓	✓	✓		✓	✓	0
詹文雄			✓	✓	✓	✓	✓	✓	✓	✓	✓	✓	✓	1
陳書瀚			✓	✓	✓	✓	✓	✓	✓	✓	✓	✓	✓	0
葉慶元			✓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5年4月1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總經理	台灣	林志峰	98.11.30	253,000	0.47%	-	-	-	-	Uni. of Westminster/行銷碩士、德商西門子/採購協理、誠創科技/總經理	泛達電子/董事、嘉環投資/監察人	-	-	-
管理部總經理	台灣	林崇平	99.01.01	-	-	-	-	-	-	淡水工商管理學院(真理大學)	科德國際(香港)/董事、嘉環投資/董事長	製造部總經理	徐賢德	配偶妹婿
製造部總經理	台灣	徐賢德	99.01.01	463,610	0.85%	-	-	-	-	企業管理碩士 OCU MBA、實踐大學兼任講師、重興企業公司總經理、政治大學企管所企業班結業	百傑電子/董事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配偶姐夫
蘇州區主管	台灣	李冠英	99.04.01	2,482,620	4.57%	-	-	-	-	東海大學化工系、台灣紙業廠長、中華紙漿廠長、雷金佰利公司副總經理、盛公司總經理	蘇州科德/董事、蘇州嘉古/董事、蘇州嘉財/董事、淮安嘉冠/董事、重慶嘉峰/董事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妹夫
業務部副總經理	台灣	何和和	102.07.30	285,200	0.52%	-	-	-	-	日本立正大學經營管理科、增你強市場開發部協理	淮安嘉冠/董事、重慶嘉駿/董事、嘉環投資/董事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岳父
財務長	台灣	唐文政	99.01.01	77,050	0.14%	57,500	0.11%	-	-	國內台灣大學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高考會計師合格、內稽核師CIA 合格	百傑電子/董事、淮安嘉冠/董事、重慶嘉駿/董事	-	-	-
稽核主管	台灣	葉帛鑫	99.01.01	15	0.00%	-	-	-	-	Calstate LA, MBA、台証資本市場處襄理、元大資本市場處副理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註2)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董事長	林志峰	-	-	3,600	-	1.54%	4,487	-	4,518	-	-	5.40%	-
董事	陳武魁	-	-	3,600	-	1.54%	10,261	-	-	-	-	7.87%	-
董事	李冠英	-	-	-	-	-	-	-	-	-	-	-	-
董事	李福鈿	-	-	-	-	-	-	-	-	-	-	-	-
董事	何和和	-	-	-	-	-	-	-	-	-	-	-	-
董事	林子凱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詹文雄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方國健(註1)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書瀚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葉慶元(註2)	-	-	-	-	-	-	-	-	-	-	-	-

註1：獨立董事方國健自104年5月15日辭去獨立董事職位。

註2：本公司於104年6月23日補選一席獨立董事，由葉慶元董事當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林志峰、李冠英、陳武魁、李福鈿、何和和、林子凱、詹文雄、方國健、陳書瀚、葉慶元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李冠英、陳武魁、李福鈿、詹文雄、方國健、陳書瀚、葉慶元
低於 2,000,000 元	-	-	-	林志峰、李冠英、何和和、林子凱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獨立董事方國健於 104 年 5 月 15 日解任，獨立董事葉慶元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就任，上表薪資報酬乃係新舊任董事究完整年度之報酬。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未設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證金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註)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	林志峰	6,025	7,696	-	1,174	6,231	-	6,231	-	5.75%	6.58%	-	-	-	50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製造部總經理	徐賢德														
業務部副總經理	何和和														

註：製造部總經理徐賢德先生領取轉投資公司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酬勞新台幣 5 萬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志峰、林崇平、何和和、徐賢德	林志峰、林崇平、何和和、徐賢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1.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3月9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志峰	-	7,087	7,087	3.03
	管理部總經理	林崇平				
	製造部總經理	徐賢德				
	業務部副總經理	何和和				
	財務長	唐文改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104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預估)	103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實際)
董事	7.87%	9.7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58%	6.84%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除本公司章程或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決議通過之。董事之酬勞則依本公司章程規範，於年度純益扣除應納所得稅款、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於一定比例內以現金方式發放，並揭露於年度盈餘分配表中。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根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3. 104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利較103年度略為降低，主要係因公司獲利小幅成長所致。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志峰	6	0	100%	
董事	李冠英	5	1	83%	104年12月16日委託林于凱董事出席
董事	陳武魁	6	0	100%	
董事	李福鈿	6	0	100%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B/A】	備註
董 事	何和和	5	1	83%	104年11月5日委託林子凱董事出席
董 事	林子凱	6	0	100%	
獨立董事	詹文雄	5	0	83%	104年6月23日未出席
獨立董事	方國健	2	0	100%	104年5月15日解任
獨立董事	陳書瀚	4	1	67%	104年5月12日未出席，12月16日委託詹文雄獨立董事出席
獨立董事	葉慶元	4	0	100%	104年6月23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迴避參與有關其薪酬之討論及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另於每次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上均有本公司人員列席報告公司重要財務業務事項與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 (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詹文雄	5	0	100%	
獨立董事	方國健	2	0	100%	104年5月15日解任
獨立董事	陳書瀚	3	1	60%	104年5月12日未出席，12月16日委託詹文雄委員出席
獨立董事	葉慶元	3	0	100%	104年6月23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獨立董事針對議案或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於會議上或會議前後與公司財務主管及稽核主管均維持良好溝通互動，俾能更加瞭解公司營運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目前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均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定及公司現況條件來運作，未來將視公司治理實務運作情況，研擬是否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公司已訂有股務作業之管理程序，但並未針對股東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訂定相關程序，惟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已設置專人管理相關資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與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及財務往來皆有明確規範，並依此執行。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為左列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一)本公司於2015年3月12日董事會已修訂「董事選舉規範」，並擬提交股東會通過，未來將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二)本公司除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未設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將研議是否訂定相關辦法並執行。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已於104年12月16日董事會通過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另本公司將持續於每年年末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上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將妥善處理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與回饋。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及服務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網占已定期揭露月營收及各季財報與年度財報等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中已規定設置專責單位，於公司訊息均會經過審核並由發言人核決後辦理揭露。另公司將已召開之法說會過程放置於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制訂管理規章作為員工執行公司營業活動及權益保護之指引及規範，公司並透過人資行政部門等組織，針對員工之婚喪喜慶及急難事項提出福利補助，讓員工實質接受公司之照顧，以善盡企業對員工妥善關懷的社會責任。另公司以溝通來達成全員共識，員工如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否</p> <p>果有意見反映或是遭逢困難需要協助，可以透過各種溝通管道向公司相關部門提出反映，公司亦循體制給予關心及協助。</p>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建立發言體系回應投資人及股東相關問題，公司將依相關法令規定適時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於公司網站上設立投資人專區，俾增進資訊之透明。</p> <p>(三)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保障公司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另本公司供應商多為長期合作伙伴，均與本公司維持良好關係，俾使主要原材料供應無虞。</p> <p>(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於104年並未進行進修，惟本公司獨立董事具豐富擔任上市櫃公司董監事經驗，並於董事會議上多有協助指導。</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風險管理，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另投保相關保險以規避風險。</p> <p>(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一貫落實優良的品質、準確的交期、有競爭力的價格、最佳的服務與創新的技術等客戶政策。</p> <p>(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向美亞產物保險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 <u>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u>		<p>並於102年11月12日董事會上報告。</p> <p>公司目前並無公司自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專業機構評鑑，未來將視股東或主管機關要求編製或洽詢專業機構出具。</p>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詹文雄	-	-	✓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方國健 (註 4)	-	-	✓	✓	✓	✓	✓	✓	✓	✓	✓	2	-
獨立董事	陳書瀚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葉慶元 (註 5)	-	-	✓	✓	✓	✓	✓	✓	✓	✓	✓	-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無此情形。

註 4：獨立董事方國建先生於 104 年 5 月 15 日解任。

註 5：獨立董事葉慶元先生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就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18日至106年6月1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方國健	1	0	100%	104年5月15日解任
委員	詹文雄	2	0	100%	
委員	陳書瀚	2	0	100%	
委員	葉慶元	1	0	100%	104年6月23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p>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公司持續朝向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方向邁進。</p> <p>(二) 公司並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推動或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將由行政單位負責規劃統籌。惟並無董事會授權之高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本公司既有之敘薪及獎酬政策並未與企業社會責任結合。</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p>	<p>✓</p> <p>✓</p>	<p>(一) 本公司為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長期致力各項資源之有效利用，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皆委請當地合格廠商代為回收處理，對環境可能造成之負荷衝擊十分有限。惟依產業特性較難採用再生物料。</p> <p>(二) 本公司通過ISO9001品質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QC080000有害物質製程管理系統標準，對品質管理、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等均有完整規範。</p> <p>(三) 本公司平時即注意節能減碳，節約生產用電</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u>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u></p>			量。惟依產業特性並無執行溫室氣體盤查。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u>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u></p>	✓		<p>(一) 本公司依循相關法令及規章制定管理規章，提供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並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惟並無特定針對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政策與程序。</p>
<p>(二) <u>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u></p>	✓		<p>(二) 公司經營高層電子信箱均開放予全體員工提供相關反應回饋，亦為申訴管道。</p>
<p>(三) <u>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u></p>	✓		<p>(三) 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實施職前在職訓練及廠內與廠外之定期不定期訓練、舉辦勞工安全消防救災、提供適當且充足之防護工具。</p>
<p>(四) <u>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u></p>	✓		<p>(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經營會議與員工雙向溝通，如遇有重大營運變動時均保留一定期間徵詢或協調員工意見。</p>
<p>(五) <u>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u></p>	✓		<p>(五) 公司以職位調整方式進行幹部能力培訓，各員工的職涯能力發展則由直屬主管負責。</p>
<p>(六) <u>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u></p>	✓		<p>(六) 本公司產品銷售對象非屬一般消費者，如遇產品及服務問題，客戶得提出退换货或扣款申請。</p>
<p>(七) <u>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u></p>	✓		<p>(七) 本公司因應客戶要求，產品包材上標示有符合RoHS字樣。</p>
<p>(八) <u>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u></p>	✓		<p>(八) 本公司選取供應商以品質與價格為主要考</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環境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量，惟若供應商有重大影響環境與社會紀錄，公司亦會衡量決定是否採用。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並無簽署長期供貨合約，乃採訂單方式採購，如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不良影響，本公司得隨時停止對其採購。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公司並未於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基於公司並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故相對缺乏相關資訊揭露，未來將研議改善。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	✓	<p>(一)本公司並無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訂有「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部分內容應有符合誠信經營之精神。</p> <p>(二)本公司並無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在「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中明定避免圖私利等行為</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	<p>指南、懲戒措施及呈報管道等程序。</p> <p>(三) 本公司並無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故無逐項列舉不誠信營業活動，惟公司辦法規定不得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獲取私利。</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對客戶出具廉潔承諾書，明訂不得有行賄之行為。</p> <p>(二) 本公司並無設置此單位。</p> <p>(三)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中明定防止利益衝突行為指南。</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與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查核，於3月9日出具內控聲明書。</p> <p>(五) 本公司並無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惟於新進員工報到時對其行為有相關宣達。</p>	尚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中載明檢舉違規的呈報對象及處置與保護呈報人員方式。</p> <p>(二) 同上。</p> <p>(三) 同上。</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將研議是否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並未訂定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並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進行相關資訊揭露。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本公司並未訂定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惟本公司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及相關規範，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程序」、「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等作業程序，以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部分程序已揭露於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本公司網頁之投資人專區，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推動並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第 75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計召開 1 次股東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日期	類別	項目
2015.6.23	報告事項	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報告事項	審計委員會查核 103 年決算表冊報告
	報告事項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報告
	報告事項	修訂「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報告
	承認事項	承認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承認事項	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董事會訂定 104 年 7 月 27 日為分配基準日，104 年 7 月 31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3 元)。
	討論事項	修改「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於開曼登記章程變更，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討論事項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將依修訂後規則辦理，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討論事項	修訂「董事選舉規範」案 執行情形：將依修訂後規範辦理，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選舉事項	補選獨立董事案 執行情形：於開曼變更董事登記，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發佈重大訊息。	

其他議案	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案(並無競業情形不予討論)
------	---------------------------

(2)董事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計召開 7 次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日期	類別	項目
2015.3.12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4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3 年 12~104 年 1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討論事項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討論事項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討論事項	修訂「董事選舉規範」案
	討論事項	修訂「董事、經理人行為準則」案
	討論事項	補選獨立董事案
	討論事項	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案
	討論事項	發行 104 年度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2015.5.12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1.1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4 年 3 月 12 日通過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預計發行張數為 1,5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本次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擬依面額之 100%~102% 發行，預計最高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53,000,000 元，本次籌資目的為購買機器設備與廠房裝修，本公司已於 104 年 4 月 30 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遞件申報。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4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4 年 2 月份~104 年 3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4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討論事項	通過資金貸與海外子公司及海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2015.6.23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決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與發放日案
	討論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委任案
	討論事項	提議通過本公司及其台灣分公司向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融資案
	討論事項	提議開設銀行帳戶案
	2015.7.30	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4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4 年 4 月份~104 年 6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2015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討論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暨一〇三年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金額分配案
2015.11.5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4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4 年 7 月份~104 年 9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4.1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報告案請參閱附件四。 4.2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公報對公司財務報表的影響： 4.2.1 台灣證券交易所於 9 月份以電子郵件方式詢問本公司若採用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對公司之影響，要求本公司洽會計師協助評估重大差異，並依 2014 年財務報表試算影響數。 4.2.2 經與簽證會計師合作完成此一要求，結論為 IFRS 15 對本公司 2014 年度營業收入或 2014 年底保留盈餘無重大影響。相關評估過程與底稿，請見附件五。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2015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提議通過本公司及其台灣分公司與台灣(花旗)銀行融資授信續期案
	討論事項	提議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臺北富邦銀行香港分行融資條件案
2015.12.16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4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4 年 10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2016 年度營業預算案
	討論事項	通過 2016 年度稽核計畫案
	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討論事項	通過本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討論事項	討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討論事項	背書保證案
	討論事項	通過本公司及其台灣分公司與台灣(花旗)銀行融資條件案
	討論事項	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討論事項	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案
	討論事項	取得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股權案
	討論事項	本公司在中國登記之專利權贈與全資子公司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案(延待下次會議討論)
2016.3.9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5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4 年 11 月份~105 年 1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4.1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本公司贈與專利權予全資大陸子公司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討論事項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討論事項	召開 105 年度股東常會案
	討論事項	通過本公司擬向玉山銀行申請授信案
討論事項	通過本公司獎勵員工留任作業辦法案	



	討論事項	菲律賓不動產投資授權案
	討論事項	出售本公司在中國登記之專利權予全資子公司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案
2016.4.28	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無
	報告事項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1 105 年度營業預算實際達成情形 2.2 本公司融資現況總表
	報告事項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105 年 2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
	報告事項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4.1 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畫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討論事項	通過 105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討論事項	通過大陸子公司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停止營運案
	討論事項	通過本公司銀行融資額度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謝建新	2015.1.1~2015.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75	75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570	—	4,570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

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4,570	—	—	—	75	75	2015年度	非審計公費係協助變更董事與修正章程服務。
	謝建新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故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年度		截至105年4月10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志峰	—	—	—	—
董事	李冠英	—	—	—	—
董事	陳武魁	—	—	—	—
董事	李福鈿	—	—	—	—
董事兼業務部副總	何和和	—	—	—	—
董事	林子凱	—	—	—	—
獨立董事	詹文雄	—	—	—	—
獨立董事	方國健(註1)	—	—	—	—
獨立董事	陳書瀚	—	—	—	—
獨立董事	葉慶元(註2)	—	—	—	—
製造部總經理	徐賢德	—	—	—	—
財務長	唐文改	—	—	—	—
大股東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	—	—	—
大股東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	—	—	—

註1：獨立董事方國健於104年5月15日解任。

註2：獨立董事葉慶元於104年6月23日就任。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4月1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代表人：林崇平	12,945,320	23.82%	—	—	—	—	李冠英	為股東二親等親屬	—
							林淑貞		
							許林淑女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代表人：林崇仁	7,050,190	12.97%	—	—	—	—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股東互為二親等親屬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互為二親等親屬	
MCJ Holdings Limited；代表人：陳武魁	4,462,690	8.21%	—	—	—	—	林淑貞	為股東二親等親屬	—
							許林淑女		
李冠英	2,482,620	4.57%	—	—	—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二親等親屬	—
李福鈿	2,027,970	3.73%	10,000	0.02%	—	—	—	—	—
吳純慶	1,174,000	2.16%	281,000	0.52%	—	—	—	—	—
韓志強	1,015,990	1.87%	—	—	—	—	—	—	—
黃銘東	859,370	1.58%	351,150	0.65%	—	—	—	—	—
林淑貞	832,510	1.53%	—	—	—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二親等親屬	—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股東為二親等親屬	
							許林淑女	為二等親屬	
許林淑女	534,750	0.98%	—	—	—	—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股東為二親等親屬	—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股東為二親等親屬	
							林淑貞	為二等親屬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5年3月31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ODA INTERNATIONAL CO., LTD.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200	100	-	-	1,2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科德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1,420	100	-	-	11,420	100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	-	10,000	100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	20.25	3,640	23.04	6,840	43.29

註: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充股者	以財產抵充者
98.08	10	150,000	1,500,000	150,000	1,500,000	—	長期投資	註1
99.05	10	30,000,000	300,000,000	29,850,000	298,500,000	—	長期投資	註2
99.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註3
100.12	10	80,000,000	800,000,000	5,250,000	52,500,000	現金增資	—	註4
102.07	10	80,000,000	800,000,000	7,087,500	70,875,000	盈餘轉增資	—	註5

註1：98年8月17日因應公司設立訂定所需之最低資本額NTD 1,500,000元，每股面額NTD 10元，計150,000股。

註2：99年5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補發行29,850,000股。

註3：資本公積轉增資案已經於99年7月29日股東常會通過。

註4：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12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59619號函申報生效。

註5：本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於102年6月13日股東常會通過，並取得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02年7月11日臺證上二字第1020013737號函同意上市。

105年4月1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4,337,500	25,662,500	80,000,000	—

合 計	54,337,500	25,662,500	80,000,000	—
-----	------------	------------	------------	---

(二) 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1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	-	9	2,060	15	2,084
持有股數	-	-	880,150	28,010,633	25,446,717	54,337,500
持 股 比 例	-	-	1.62%	51.55%	46.83%	100.00%
陸資持股比例：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5 年 4 月 1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38	92,873	0.17%
1,000 至 5,000	1,173	2,402,947	4.42%
5,001 至 10,000	214	1,691,933	3.11%
10,001 至 15,000	66	834,600	1.54%
15,001 至 20,000	34	634,400	1.17%
20,001 至 30,000	41	1,020,620	1.88%
30,001 至 50,000	33	1,282,210	2.36%
50,001 至 100,000	37	2,542,867	4.68%
100,001 至 200,000	12	1,562,820	2.88%
200,001 至 400,000	19	5,627,810	10.36%
400,001 至 600,000	8	3,793,760	6.98%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2	1,691,880	3.11%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7	31,158,780	57.34%
合 計	2,084	54,337,50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5 年 4 月 1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BLUE SKY HOLDINGS LIMITED		12,945,320	23.82%
CJ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7,050,190	12.97%
MCJ Holdings Limited		4,462,690	8.21%

李冠英	2,482,620	4.57%
李福鈿	2,027,970	3.73%
吳純慶	1,174,000	2.16%
韓志強	1,015,990	1.87%
黃銘東	859,370	1.58%
林淑貞	832,510	1.53%
許林淑女	534,750	0.9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註1)	104 年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 2)	最 高		63.80	56.20	41.45
	最 低		23.70	24.25	34.00
	平 均		34.84	41.46	38.80
每股 淨值 (註 3)	分 配 前		37.67	38.39	38.00
	分 配 後		34.88	35.39(註 9)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338	54,338	54,338
	每 股 盈 餘		4.28	4.30	0.08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3	3(註 9)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9)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8.14	9.64	—
	本利比 (註6)		11.61	13.82(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8.61%	7.24%(註 9)	—

資料來源：103年及104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105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1：103年發放現金股利之盈餘分派案於經104年3月12日董事會決議及104年6月23日股東常會承認通過，發放現金股利每股3元，計新台幣163,013仟元。

註 2：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3：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經 105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3 元，俟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並擬於 105 年 6 月 8 日提股東常會通過之上市公司章程中，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除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據下列順序分派或使用之：

- (1) 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
- (2) 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可供分配盈餘(即其餘盈餘部分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東紅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追認通過，惟在不抵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之前提下，股東紅利金額不得低於年度總決算盈餘扣除本項第(1)款至第(4)款規定金額後之百分之十(10%)，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且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金額之百分之十(10%)。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 105 年 6 月 8 日提交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將發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3 元，計新台幣 163,013 仟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本公司無監察人)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並擬於 105 年 6 月 8 日提股東常會通過之上市公司章程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百分之三(3%)至百分之十(10%)之間作為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五(5%)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上市法令規範一定條件之關係企業員工。但董事酬勞之發放僅得以現金為之。

有關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之發放相關事宜，悉依相關上市法令規定辦理，並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依據公司章程所訂之範圍並參考同業之發放水準擬定。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如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採股票發放方式，股票酬勞股數係按決議之金額除以股票市場價值決定，股票市場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惟於本公司上市前，則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元

	員工紅利(現金)	董事酬勞	合計
董事會通過擬議數	16,000,000	3,600,000	19,600,000
差異情形	與財報認列數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並無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元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合計
	配發股數	金額(現金)		
實際配發數	—	17,000,000	3,600,000	20,600,000
財報認列數	—	17,000,000	3,600,000	20,600,000
說明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4/6/9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新台幣 101,500 元
總額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利率	0.0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107/6/9
保證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智鼎國際法律事務所：陳祐良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會計師、謝建新會計師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二十二、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收回權</p> <p>(一) 本轉換公司債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29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二) 本轉換公司債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29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p>

	<p>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者(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即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二十三、債權人之賣回權</p> <p>本債券以2017年6月9日(發行滿二年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2017年5月9日(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申請撤銷),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賣回權收益率0.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加五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p>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p>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p> <p>新台幣0元</p>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西元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至到期日 (西元 2018 年 6 月 9 日)止，除本公司(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轉換公司債於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在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 三、特別股：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 1.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 2.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1)104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A.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5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16493 號函申報生效。

B.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53,586 仟元。

C. 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金額計新台幣 153,000 千元，其餘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付。

D. 本次計畫已於 104 年 6 月 5 日募集完成，6 月 9 日發行，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相關公告申報。

(2)資金運用計畫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A. 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人民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2015 年	2016 年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機器設備	105年第三季	新台幣	141,177	8,453	34,449	44,247	31,350	17,793	4,885
		人民幣	27,867	1,669	6,800	8,734	6,188	3,512	964
廠房裝修	105年第二季	新台幣	12,409	4,194	6,822	1,089	274	30	0
		人民幣	2,450	828	1,347	215	54	6	0
合計		新台幣	153,586	12,647	41,271	45,336	31,624	17,823	4,885
		人民幣	30,317	2,497	8,147	8,949	6,242	3,518	964

註：以 2015 年 2 月 12 日台灣銀行公告之新台幣兌換人民幣匯率 NTD5.066：人民幣 1 計算。

#### B.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所籌募資金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廠房裝修，主係為擴充薄膜觸控開關之生產線所需，及汰舊換新機器設備以提升生產效能，其預估可增加之產量、銷量、銷值、毛利及營業淨利如下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入庫量	銷售量	銷貨收入	銷貨毛利	營業淨利	累計現金流量
2015	薄膜觸控開關	48	48	1,728	432	173	173
2016	薄膜觸控開關	3,333	3,300	118,800	29,700	11,880	12,053
2017	薄膜觸控開關	8,206	8,124	292,464	73,116	29,246	41,299
2018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71,711
2019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102,123
2020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132,535
2021	薄膜觸控開關	8,533	8,448	304,128	76,032	30,412	162,947

#### (3)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運用執行情形	2015 年			2016 年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預計	12,647	41,271	45,336	31,624	17,823	4,885
實際	1,381	15,116	26,596	20,213	N/A	N/A

由於中國經濟是否硬著陸情形尚未明朗，全球景氣不明影響下，公司基於保守穩健之經營策略，將資本支出之腳步放緩，使得截至 2016 年第一季累計運用資金金額為 63,306 千元，低於預期的 130,878 千元。未來將視電子產業景氣之情形，陸續將預計應購置之機器設備及廠房裝修計畫完成。

(4) 上述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因屬擴建、新建固定資產者，應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項目予以比較說明。

由於全球景氣不明，公司資本支出放緩，使得效益未能彰顯，待未來計畫執行完畢後再行評估。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筆記型電腦鍵盤薄膜觸控開關(以下簡稱「MTS」)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薄膜觸控開關	1,881,346	95.08	1,891,092	95.17
銘板及其他	97,388	4.92	96,026	4.83
合計	1,978,734	100.00	1,987,118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薄膜觸控開關
2	Mylar 黏貼品
3	銘板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FSR Keyboard Membrane (壓力感測式鍵盤線路板)。
- (2)具伸展性線路板及製程開發測試。
- (3)軟性熱敏電阻 (PTC 發熱片)。
- (4)Membrane 加強防水新結構/製程設計。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從事筆記型電腦鍵盤 MTS 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筆記型電腦產業之發展及成長與本公司業務息息相關。

在全球前十大品牌電腦不斷提昇委託台灣製造電腦的趨勢下，台灣已成為全球最大筆記型電腦生產國，而筆記型電腦供應鏈中各項零組件亦多由台商主導，其中筆記型電腦鍵盤即是如此，全球筆記型電腦鍵盤九成以上由台廠供應。

隨平板電腦問世，對筆電需求產生排擠效應，在行動運算裝置朝向多元化發展的情況下，原有筆記型電腦產品轉型結合平板電腦等不同行動運算裝置，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的產品界線越來越模糊，平板電腦是否能取代筆記型電腦作為工作文書應用工具，值得後續觀察。另外「輕薄」筆記型電腦已成為消費者選購的重要考量之一，也同為產品發展趨勢，如 Ultrabook 即是符合此一發展趨勢。

近期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的分界亦趨模糊，手機螢幕大小在 5~7 吋之間改稱為平板手機，IDC 預估 2015 年全球平板手機佔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的 20%，約 2.88 億台，與整體 PC 出貨量已不相上下，對其他手持產品具一定影響。另根據 TrendForce 統計，2015 年受匯率貶值影響，歐洲與拉丁美洲等新興市場需求不振，加上 Window 10 及 CPU 更新造成消費延遲，全球出貨量約為 1.64 億台。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專業鍵盤薄膜觸控開關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產品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在產業鏈中，本公司位於此領域之中游，上游為電子漿料、塑膠板以及發光二極體(LED)等原材料供應廠商，中游則為薄膜觸控開關之製造廠商，下游為筆記型電腦鍵盤製造商，其下依序為電腦組裝廠及全球品牌大廠。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市面上鍵盤分類方式繁多，包含外觀、有線與無線、介面等，惟鍵盤廠商已有一既定的分類方式，因鍵盤上每個按鍵皆可視為一個開關「switch」，所以廠商以 switch 的種類來定義鍵盤的種類，現今鍵盤種類主要可區分如下：

- (1) 機械式 (Mechanical)
- (2) 薄膜式 (Membrane)
- (3) 導電橡膠式 (Conductive Rubber)
- (4) 無接點靜電容量式 (Capacitives)

其中薄膜式鍵盤可說是目前市場上最常見的 Switch 類型，顧名思義，其 Switch 就是由三層薄膜所組成，最上面一層是正極電路，中間是間隔層，

下層則是負極電路。而薄膜式鍵盤又可分為二類，一類是在 Switch(三層薄膜)上有機械模組，另一類則是在 Switch 上面有著一顆顆的橡膠圓點「rubber dome」。前者是透過一些特別的機械模組下壓 Switch 來完成觸發的動作，因為這些鍵盤上面有機械模組，所以容易讓很多人誤以為是機械式鍵盤，但其實未裝置機械模組，只保留 Switch(三層薄膜)鍵盤也能使用(直接用手在那三層薄膜上施力也能完成觸發)，所以仍屬於薄膜式鍵盤而非機械式鍵盤。後者則是透過分離或固定在鍵帽軸來下壓橡膠圓點達成觸發的動作，近來趨勢發展為直接將 rubber dome 黏貼在薄膜上，不僅可使產品厚度更薄亦可節省材料耗費。

薄膜式鍵盤由於原料和人工成本便宜，所以在成本的考量下大多的廠商都不生產機械式鍵盤轉而生產薄膜鍵盤，因此目前市面上鍵盤幾乎都是薄膜式鍵盤。

本公司所生產之 MTS 即為薄膜式鍵盤之關鍵零組件，隨著鍵盤設計與應用不斷推陳出新，MTS 之規格與功能亦不斷演進，包括(1)採用防潑水設計、(2)於 MTS 上部分功能鍵背後裱貼 LED 燈，提供背光功能及(3)因應與 MTS 接頭的連接器短小化，於 MTS 的上、下層的正負極導電線路之線寬線距更加精細、(4)M+R 產品，即 rubber dome 直接黏貼在 MTS 上，此四項發展已逐漸成為市場 MTS 的主流規格。

####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目前同業包括國內上市公司淳安電子、禎信、興協和、日商 Fujikura 及少許大陸製造商。以營收與出貨規模而言，本公司目前尚具領先地位。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52,954	12,118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Membrane 印刷製程自動化導入。
- (2) Membrane 改變結構提升防水規格。
- (3) 多媒體 Keyboard Membrane (可多鍵按壓式多媒體鍵盤之線路板)。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 (1) 持續尋求替代性原材料及供應商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維持產品品質。
- (2) 配合客戶需求共同開發新產品與技術。
- (3) 研究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新產品。

## 2. 長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 (1) 以公司具備之專業技術為基礎，持續尋覓新興市場與應用，擴增公司產品線之廣度。
- (2) 持續找尋優良的原物料供應商外，並與重要原材料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之關係，以獲得合理價格，降低生產成本。
- (3) 導入產線自動化，減低對人力之依賴程度，提升產品品質穩定性。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3 年		104 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大陸	1,977,849	99.96%	1,987,093	100.00%
美國	—	—	—	—
台灣	586	0.03%	25	0.00%
其他	299	0.01%	—	—
總計	1,978,734	100.00%	1,987,118	100.00%

####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MTS 之應用領域以筆記型電腦鍵盤為主，以 104 年筆電用 MTS 出貨量與同期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推估，本公司全球市占率約在 29.14% 左右。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近年來受智慧型手持裝置的影響，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呈現衰退趨勢，而 2015 年受上半年匯率貶值影響歐洲及拉丁美洲等新興國家市場需求，再加上新規格作業系統 Windows 10 的推出與 CPU Skylake 更新，造成消費遞延效果，根據 TrendForce 報告顯示，2015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為 1.644 億台，年衰退幅度達 6.3%。

展望 2016 年，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的分析指出，在第一季傳統淡季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季衰退達 16.5%，較去年同期衰退 9%，整體市場尚未透露轉機的曙光，惟在平板電腦衰退趨勢不變的情況下，電子大廠三星其行動運算重心由平板電腦轉至筆記型電腦，顯示市場仍存有一定契機。

#### 4. 競爭利基

##### (1) 領先研發與技術，切入國際大廠供應鏈

本公司於 1982 年受美商杜邦公司技術移轉，成為國內第一家薄膜觸



控開關廠商，截至目前已累積近三十年之專業經驗，期間不斷致力於新產品、新技術與新製造之開發，伴隨客戶於終端產品機種的推陳創新，淬煉出優異的產品品質，不僅得到下游客戶的肯定，更獲得終端國際品牌大廠的青睞，於此領域上樹立優良口碑。

#### (2) 優異的生產製造技術與品質

本公司深耕薄膜觸控開關領域多年，隨生產技術不斷精進，不僅產品品質受到客戶的信賴，亦能配合客戶指定之交期迅速供貨，並可提供客戶完善的服務，為客戶發現問題且解決問題，使本公司獲得優良的品質、優良的開發技術、最佳的服務、有競爭力的價格及準確的交期等優質形象。

#### (3) 適足的產能，滿足客戶需求

本公司下游客戶為筆記型電腦鍵盤製造商，以台系廠商即已幾近囊括全球的市占率。欲成為上開客戶之重要供應廠商之一，適足的產能亦相當關鍵。本公司與客戶長期配合，隨客戶成長而適時擴充產能，以質量並進的營運模式滿足客戶需求。此外，本公司為提昇科技服務品質，採取接近客戶設廠的策略，以滿快速交貨、縮短交期、降低運輸成本及立即回應客戶問題等目標，共創買賣雙方雙贏，鞏固主要供應商地位。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優異的產品品質與技術

由於產品品質獲得客戶青睞，公司多能參與客戶各項產品開發案，有助於新產品推出後的業績挹注。

##### B. 擁有產業資歷深厚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業務、製造及管理之主要經營團隊於薄膜觸控開關產業，所累積之年資均超過 10 年乃至於 20 年以上，無論在客戶銷售與服務層面，或在生產技術層面均較其他同業具有相對優勢，是以本公司所屬產業中同業家數雖不在少數，但規模大小之差異較為顯著，亦因此本公司於全球市場佔有率均能維持一定比例。

####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同業競爭

隨市場規模並無成長，同業削價競爭益發劇烈，非有特殊規格需求產品可比競標形式，以致訂單爭取困難度增加。

因應對策

(A) 鄰近客戶區域設廠，就近供貨服務客戶。

(B) 設立 Rubber 黏貼及射出廠，結合下游工序滿足客戶需求。

##### B. 大陸境內工資上漲，提高生產成本

在 2008 年大陸地區開始實施勞動合同法以來，當地工人薪資及福利水準不斷成長，使得人工佔製造成本比重逐漸提高，對產品本身毛利影響漸增。

因應對策

公司評估各工序作業導入自動化量產以減少對人力的依賴，同時改善激勵制度提高每位員工產出。

C. 平板電腦與平板手機興起，對鍵盤恐產生排擠效應

各式手持裝置種類煩多，包括智慧型手機、平板手機、平板電腦等，各類產品分類日益模糊，對原搭配鍵盤之筆記型電腦或 2 合 1 平板恐產生排擠效應。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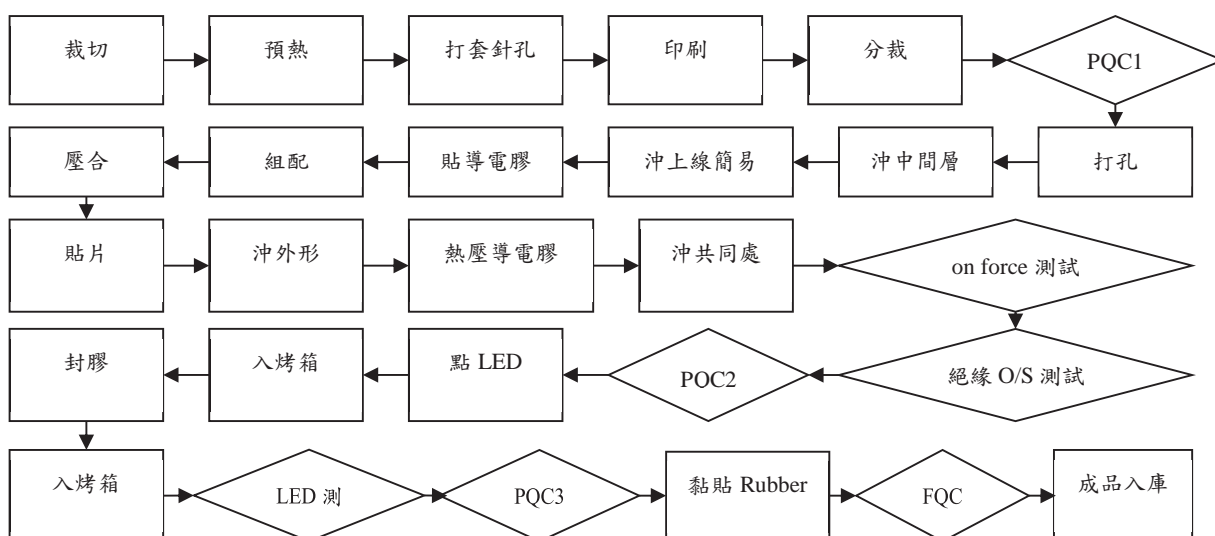
尋求開發新的產品線與市場，降低對單一產業之依存度。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薄膜觸控開關，為筆記型電腦鍵盤之關鍵零組件。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塑膠板(PET)	Toray、四川東方	良好
發光二極體(LED)	Osram、志函、悠文	良好
電子漿料	百傑、Fujikura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關係

											率 [%]	
1	百傑	205,342	39.31	註	百傑	189,971	41.17	註	百傑	21,756	31.02	註
2	四川東方	54,813	10.49	—	四川東方	46,838	10.15	—	蘇州悠文	13,472	19.21	—
3	其他	262,252	50.20	—	其他	224,714	48.68	—	其他	34,904	49.77	—
	進貨淨額	522,407	100.00	—	進貨淨額	461,523	100.00	—	進貨淨額	70,132	100.00	—

註：實質關係人，自 101 年 6 月起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增減變動：2015 年度與 2014 年度並無顯著差異，2016 年度第一季主要是因生產機種需要 LED 數量增加，故對 LED 廠商增加採購數量所致。

##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常州光寶	432,471	21.86	—	江蘇精元	590,486	29.72	—	江蘇精元	67,657	21.52	—
2	江蘇精元	431,061	21.79	—	常州光寶	307,424	15.47	—	蘇州遠方	60,569	19.26	—
3	蘇州遠方	332,065	16.78	—	蘇州遠方	277,316	13.96	—	常州光寶	57,407	18.26	—
4	淮安遠方	232,663	11.76	—	淮安遠方	198,590	9.99	—	旭寶科技	34,752	11.05	—
	其他	527,329	26.59	—	其他	596,087	29.99	—	其他	88,942	28.29	—
	其他業務收入(註)	24,145	1.22	—	其他業務收入(註)	17,215	0.87	—	其他業務收入(註)	5,088	1.62	—
	銷貨淨額	1,978,734	100.00	—	銷貨淨額	1,987,118	100.00	—	銷貨淨額	314,415	100	—

註：其他業務收入是指出售廢料、報廢模具等等收入。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隨下游客戶業績增減而變動。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千片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			104 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薄膜觸控開關		68,400	48,702	1,604,002	63,622	45,398	1,847,472
其他		2,310	1,971	23,372	3,229	2,338	61,856
合計		70,710	50,673	1,627,374	66,851	47,736	1,909,328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千片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3 年				104 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薄膜觸控開關	2	510	53,242	1,923,642	1	25	47,912	1,891,067
銘板	—	—	377	1,510	—	—	222	925
其他	註	76	註	52,996	註	—	註	95,101
合計	2	586	53,619	1,978,148	1	25	48,134	1,987,093

註：計量單位不一致，故無法提供數量。

### 三、從業員工概況

單位：人；年；歲；%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級以上主管	30	30	30
	一般職員	342	215	204
	生產線員工	2,555	2,805	1,687
	合計	2,927	3,050	1,921
平均年歲		27.09	27.20	28.98
平均服務年資		1.62	1.77	1.86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	0.06%	0.11%
	碩 士	0.27%	0.26%	0.42%
	大 專	7.10%	7.15%	9.68%
	高 中	21.56%	30.69%	38.05%
	高 中 以 下	71.06%	61.84%	51.74%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包含年終獎金、品質績效獎金及各項津貼補助，除依法令規定投保勞、健保及大陸地區社保外，同時提供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藉以提升員工情感，增進工作效率。

#### 2. 進修及訓練情形

教育培訓有助於本公司成長發展。系統、科學、合理的教育訓練，既能提升同仁的專業能力，又能激發同仁的智慧和潛力，充滿活力的不斷突破成長上限，保證集團永續經營得以實現。本公司依據同仁成長進步的需要，提供了一系列的教育訓練課程，包含新進員工入職訓練、針對全體員工的

素質訓練及專業技能訓練等。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中國境內企業之職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依照當地社會保險作業方式，養老保險包含於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公司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增員手續後，即已開始履行繳納養老保險義務。位於中國境內各子公司養老保險繳交的比率、標準及發放說明如下：

- (1) 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
- (2) 用人單位和參保人員均按照規定足額繳費；
- (3) 繳費年限 15 年以上，或者 1998 年 6 月 30 日前參加工作並參加基本養老保險，2008 年 6 月 30 日前達到退休年齡且繳費年限在 10 年以上。退休時，由用人單位、勞動保障代理機構或者參保人員本人，憑社會保險經辦機構審核的參加基本養老保險的證卡和有關資料，到勞動保障行政部門辦理退休手續。符合「江蘇省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規定」第十八條規定條件的參保人員，從勞動保障行政部門核定的退休時間之次月起，由社會保險經辦機構委託銀行等機構按月發給基本養老金。基本養老金由基礎養老金和個人帳戶養老金組成；
- (4) 基礎養老金以本人退休時全省上一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和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的平均值為基數，繳費每滿 1 年（不足 1 年的繳費月數折算為年）發給 1%；
- (5) 個人帳戶養老金按照本人個人帳戶的累計儲存額除以計發月數確定。計發月數標準，按照國家規定執行。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是指參保人員退休時全省上一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乘以本人平均繳費工資指數。

單位：人民幣元/%

養老保險	吳江區(註 1)		淮安市(註 2)		重慶市銅梁區(註 3)	
	個人	企業	個人	企業	個人	企業
繳費比率	8%	20%	8%	20%	8%	20%
繳費基數(每月)	2,160 元		2,550 元		2,843 元	

註 1：2016 年 3 月 23 日公佈之關於調整 2016 年度社會保險繳費基數（標準）的通知中敘明，於 2016 年 4 月 1 日起適用。

註 2：2015 年 7 月 1 日公佈之關於調整 2015 年度社會保險繳費基數（標準）的通知中敘明，於 2015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

註 3：2015 年 6 月 15 日公佈之關於調整 2015 年度社會保險繳費基數（標準）的通知中敘明。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六、重要契約

### (一)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04.26~ 2017.04.26	1. 中期保證額度新台幣 2 億元，每筆最長 37 個月。 2. 綜合週轉金額度 USD500 萬元，循環動用，每筆最長天期 180 天。 上述兩項額度合計動撥最高不逾新台幣 2.06 億元。	擔保物：新北市中和區安邦段 164 地號之土地，建號為新北市中和區安邦段 382 號及 381 號之建物(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168 號 8 樓及 168 之 3 號 8 樓)；新北市中和區健康段 236 地號之土地，建號為新北市中和區健康段 733 及 734 號之建物(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建康路 130 號 7 樓之 4 及 7 樓之 5)及 755 號之建物(地址為：新北後中和區建康路 130 號)權利範圍之萬分之八十三。
授信合約	花旗商業銀行	2015.12.16~ 2015.12.15	1. 營運週轉金：USD600 萬，單筆借款最長不超過 90 天。 2. 外匯及衍生性金融商品：USD50 萬。	無
授信合約	新光商業銀行	2015.06.23~ 2016.06.22	1. 短期放款-進口 O/A:USD300 萬。 2. 短期放款：USD150 萬。 總借款金額為以上 2 者相加不可超過 USD300 萬。	無
授信合約	香港富邦商業銀行	2015.11.05~ 2016.11.04	營運週轉金：USD200 萬(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科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三家合計)。	無
授信合約	玉山銀行	2016.03.12~ 2019.03.11	外幣中期放款額度:USD500 萬元。 動用方式:循環動用，每筆動用期間最長 1 年。	擔保物：由柬埔寨聯合商業銀行開立之擔保信用狀，最高為美金 560 萬元整。

### (二) 科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香港富邦商業銀行	2015.11.05~ 2016.11.04	營運週轉金：USD200 萬(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科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三家合計)。	無

### (三)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香港富邦商業銀行	2015.11.05~ 2016.11.04	營運週轉金：USD200 萬(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科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三家合計)。	無

(四)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無。

(五)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無。

(六)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無。

(七)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無。

(八)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同	重慶紳鵬實業開發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6日至2023年1月15日	租賃位於重慶市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20號3#廠房，租賃建築面積9,600平方米	無
租賃合同	重慶喬邦鞋業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5日至2018年4月14日	租賃位於重慶市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19號喬邦鞋業廠區內貳號員工宿舍1樓至5樓，租賃建築面積3,360平方米	無

(九)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同	重慶紳鵬實業開發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5日至2018年3月24日	租賃位於重慶市銅梁工業園區金龍大道20號4#廠房(底層)，租賃建築面積2,400平方米	無

(十) 嘉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英屬蓋曼群島商科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4年4月1日至106年3月31日	租賃位於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168號8樓契約附圖所示使用範圍。月租費NTD 52,500元。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105年 第一季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	1,501,572	1,507,154	1,881,830	2,142,483	2,020,4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2,230	653,431	636,767	598,200	595,666
無形資產		—	8,389	7,692	7,635	6,027	5,720
其他資產		—	97,153	136,378	141,166	138,149	142,403
資產總額		—	2,159,344	2,304,655	2,667,398	2,884,859	2,764,2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378,388	455,776	522,078	565,699	501,805
	分配後	—	449,263	510,114	685,091	(註3)	—
非流動負債		—	69,308	61,292	87,262	233,339	197,6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447,696	517,068	609,340	799,038	699,494
	分配後	—	518,571	571,406	772,353	(註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1,711,648	1,778,619	2,047,020	2,085,821	2,064,760
股本		—	472,500	543,375	543,375	543,375	543,375
資本公積		—	801,497	801,497	801,497	808,412	808,4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492,202	405,188	583,495	654,103	658,416
	分配後	—	350,452	350,850	420,482	(註3)	—

其他權益	—	(54,551)	28,559	118,653	79,931	54,55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8,968	11,308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1,711,648	1,787,587	2,058,058	2,085,821	2,064,760
	分配後	—	1,640,773	1,733,249	1,895,045	(註 3)	—

註 1：100 年財務報表係採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揭露於下表。

註 2：101~104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1,416,268	—	—	—	—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608,453	—	—	—	—
無形資產		33,852	—	—	—	—
其他資產		65,390	—	—	—	—
資產總額		2,123,963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9,813	—	—	—	—
	分配後	531,563	—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33,536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3,349	—	—	—	—
	分配後	565,099	—	—	—	—
股本		472,500	—	—	—	—
資本公積		801,497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7,506	—	—	—	—
	分配後	245,756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111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00,614	—	—	—	—
	分配後	1,558,864	—	—	—	—

註：100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 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2)					105 年第一季 (註 3)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	1,791,935	1,549,663	1,978,734	1,987,118	314,415	
營業毛利	—	503,218	277,934	524,185	523,792	70,247	
營業損益	—	304,001	68,515	274,294	239,880	14,1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2,807)	3,693	55,389	82,720	(2,810)	
稅前淨利	—	301,194	72,208	329,683	322,600	11,31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209,778	52,718	228,586	227,929	4,3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	209,778	52,718	228,586	227,929	4,3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54,551)	83,276	90,702	(38,951)	(25,3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5,227	135,994	319,288	188,978	(21,06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09,778	54,736	232,645	233,621	4,31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2,018)	(4,059)	(5,69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	155,227	137,846	322,739	188,978	(21,0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1,852)	(3,451)	—	—	
每股盈餘	—	3.86	1.01	4.28	4.30	0.08	

註 1：100 年財務報表係採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揭露於下表。

註 2：101~104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10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營業收入	2,163,500	—	—	—	—	
營業毛利 (損)	513,467	—	—	—	—	
營業損益 (損)	276,393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0,181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841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88,733	—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14,941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214,941	—	—	—	—
每股盈餘(稅後)	5.11	—	—	—	—

註：100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三) 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核閱)意見
100 年	謝建新、陳招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1 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2 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3 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4 年	廖婉怡、謝建新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4)					105 年第一季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0.73	22.44	22.84	27.70	25.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322.50	282.95	336.91	387.69	379.8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396.83	330.68	360.45	378.73	402.64
	速動比率	—	358.01	300.23	327.23	347.31	368.34
	利息保障倍數	—	N/A	240.10	475.36	109.00	10.75
經營能力 (註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2.57	2.49	2.98	2.54	1.84
	平均收現日數	—	142.02	146.58	122.48	143.70	198.37
	存貨週轉率(次)	—	8.76	9.31	9.80	8.74	5.8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0.76	9.84	11.40	9.96	7.70
	平均銷貨日數	—	41.66	39.20	37.245	41.76	62.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3.01	2.57	3.07	3.22	2.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83	0.69	0.80	0.72	0.45
獲利能力 (註 3)	資產報酬率(%)	—	9.77	2.37	9.21	8.29	0.67
	權益報酬率(%)	—	12.30	3.01	11.89	11.00	0.8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 8)	—	63.74	13.29	60.67	59.37	8.33
	純益率(%)	—	11.71	3.40	11.55	11.47	1.37
	每股盈餘(元)	—	3.86	1.01	4.28	4.30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0.25	40.22	33.50	48.64	35.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N/A	92.83	97.06	130.10	154.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34	4.68	4.28	3.70	5.9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34	2.69	1.40	1.46	2.84
	財務槓桿度	—	1.00	1.00	1.00	1.01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要係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致，認列相關利息費用所致。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因公司去年來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流入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因公司近二年來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流入增加所致。

註 1：100 年財務報表係採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揭露於下表。

註 2：101~104 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10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4：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5）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6）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93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79.50	—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63.32	—	—	—	—	
	速動比率	321.51	—	—	—	—	
	利息保障倍數	46.37	—	—	—	—	
經營能力 (註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6	—	—	—	—	
	平均收現日數	115.51	—	—	—	—	
	存貨週轉率(次)	10.16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25	—	—	—	—	
	平均銷貨日數	35.93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56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2	—	—	—	—	
獲利能力 (註 3)	資產報酬率(%)	10.70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24	—	—	—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58.50	—	—	—	—
		稅前純益	61.11	—	—	—	—

	純益率(%)	9.93	—	—	—	—
	每股盈餘(元)	5.11	—	—	—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01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0	—	—	—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35	—	—	—	—
	財務槓桿度	1.02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20%：詳上表。						

註1：100年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無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之資料可供計算。

註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76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77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並未編製個體財報。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年	104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81,830	2,142,483	260,653	13.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767	598,200	-38,567	-6.06%
無形資產	7,635	6,027	-1,608	-21.06%
其他資產	141,166	138,149	-3,017	-2.14%
資產總額	2,667,398	2,884,859	217,461	8.15%

流動負債	522,078	565,699	43,621	8.36%
非流動負債	87,262	233,339	146,077	167.40%
負債總額	609,340	799,038	189,698	31.13%
股本	543,375	543,375	0	0.00%
資本公積	801,497	808,412	6,915	0.86%
保留盈餘	583,495	654,103	70,608	12.10%
其他權益	118,653	79,931	-38,722	-32.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47,020	2,085,821	38,801	1.90%
非控制權益	11,038	—	-11,038	-100.00%
權益總計	2,058,058	2,085,821	27,763	1.35%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p> <p>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主要係本公司營收獲利持續貢獻，使現金與應收帳款增加所致。</p> <p>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主要係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所致。</p> <p>保留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及權益總計：主要係本公司獲利持續貢獻所致。</p> <p>其他權益：主要係國際匯率變動所致。</p>				

## 二、財務績效

###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變動	
	103 年	104 年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978,734	1,987,118	8,384	0.42%
營業成本	1,454,549	1,463,326	8,777	0.60%
營業毛利	524,185	523,792	-393	-0.07%
營業費用	249,297	278,486	29,189	11.71%
其他收益或費損淨額	(594)	(5,426)	-4,832	813.47%
營業淨利	274,294	239,880	-34,414	-12.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389	82,720	27,331	49.34%
稅前淨利	329,683	322,600	-7,083	-2.15%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 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p> <p>營業費用：主要係公司銷售改透過物流園出貨，使報關費用增加、提撥員工留才獎金獎勵人才留任及配合客戶打樣增加所致。</p> <p>營業淨利：主要係公司因上述原因使營業費用增加所致。</p> <p>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本公司利息收入、淨外幣兌換利益增加。</p>				

###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主要依客戶之預估需求及全球市場規模變化，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對公司並無不良影響。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流入	174,895	275,169	100,274	57.33
投資活動流入(出)	(40,728)	(44,431)	(3,703)	9.09
籌資活動流入(出)	(6,061)	(59,088)	(53,027)	874.89
變動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公司應收帳款收款，使餘額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子公司流通在外股權及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籌資活動：主要係公司發放股利明顯高於前一年度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基於本公司帳上現金應屬適足，由最近各年度財務報表觀之，本公司營業活動均呈現淨現金流入，應不致有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4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用途為購買機器設備與廠房裝修，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請詳本年報募資情形中的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原因及改善計畫
科德國際(薩摩亞)	219,074	主係子公司蘇州嘉財與蘇州嘉吉獲利所致
科德國際(香港)	26,405	主係子公司蘇州科德與淮安嘉冠獲利所致
嘉環投資	(959)	主係投資收益尚無法高出報支費用所致。未來擬慎選投資項目，改善投資效益。
百傑電子	21,341	主係穩健經營，維持一定獲利所致。
蘇州嘉財	202,808	主係穩健經營，維持一定獲利所致。



轉投資事業	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原因及改善計畫
蘇州嘉吉	31,456	主係穩健經營，維持一定獲利所致。
蘇州科德	11,173	主係穩健經營，獲利改善所致。
淮安嘉冠	3,348	主係穩健經營，獲利改善所致。
重慶嘉駿	14,893	主係穩健經營，獲利改善所致。
重慶嘉峰	(6,091)	主係成立初期，營運績效未能顯現。未來擬縮減相關規模提高營運效益。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一年並無重大投資計畫。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一季合併報表中利息淨收入(支出)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8,997 仟元、22,156 仟元及 4,136 仟元，分別占各年度營業利益之 6.93%、9.24%及 29.29%，本公司各營運主體資金尚屬充裕，負債多為應付供應商貨款，103、104 年及 105 年度第一季均屬利息淨收入故利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不易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 2.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一季合併報表中兌換淨(損)益分別為 11,613 仟元、51,319 仟元及(10,217)仟元，佔當期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 4.23%、21.39 及(72.35)%，104 年度主要因美元顯著升值，致兌換淨益占營業利益比重增高，105 年第一季度主要係公司營收獲利下滑，致使兌換淨(損)益占營業利益比重甚高。本公司財務部門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 (1)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於適當時機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以提供集團內各子公司之營運所需，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 (2)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若因應偶發收付款幣別改變之情事可即時進行適時調節。
- (3)對貨幣風險採取自然沖銷原則（即銷貨與進貨均以美元報價），並視需要在適當時機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及舉借外幣債務等方式，以降低匯兌變化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 3. 通貨膨脹/緊縮情形

2008 年由美國所引發之金融海嘯，重創全球景氣，自 2009 年年中以來，隨歐美等國家大規模金融紓困方案、以及各國財政與貨幣政策漸漸發揮功效，包括美國推行量化寬鬆政策，原油、黃金及原物料應聲上漲，惟近期全球景氣受歐債影響，加上中國維持打房政策，通膨情形已然趨緩。

本公司透過營運總部統籌採購，隨時掌控原物料及終端產品市場價格之波動、保持與供應商及客戶良好之互動關係，同時機動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有效因應通貨膨脹或緊縮所帶來之衝擊，應使本公司不致產生重大

之影響。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營運主體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及保證作業程序」、「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資貸背保對象均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且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故風險尚屬有限。另本公司不適用避險會計而未採用。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人員秉持以新技術研發與製程研發並重之研究發展方向，不斷持續改良及精進，亦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開發新產品。另本公司研發人員亦從事替代性材料之測試，嘗試導入新材料以期使公司製造成本得以降低。

承上，本公司將視未來產品開發計畫持續投入研發資源。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台灣及中國大陸，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而中國大陸乃世界主要經濟體系之一，本公司所研發、製造與銷售之薄膜觸控開關非為特許行業，另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現代化的科技日新月異，本公司除了隨時掌握產業市場與技術流行趨勢脈動外，本公司也持續對於新產品進行開發與研究，自 APPLE 推出 iPad 系列產品後，帶動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量上升，繼平板電腦後智慧型手機朝大尺寸螢幕發展，對於筆記型電腦之出貨量皆有可能造成擠壓，惟在 2 合 1 平板的問世後，對可攜式裝置之鍵盤需求注入新契機，本公司擬提昇產品規格，朝利基型產品發展，並拓展應用領域，持續研發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4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用途為購買機器設備與廠房裝修，其中預期效益請詳本年報募資情形中的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其可能風險主要係承接訂單未如預期，因應措施為本次購置設備屬自動

化生產設備，除產能的提升外亦可透過提升生產效益減少人工成本，對公司產生另一助益。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薄膜觸控開關製造廠商，所採用的原料主要是電子漿料、塑膠板、油墨及發光二極體等，其中又以電子漿料價格最為貴重，又因全球環保意識抬頭，客戶逐漸要求公司產品材料達到無鹵的標準，以符合 RoHS 的環保規範，是以本公司電子漿料進貨集中於供應商百傑電子，本公司將會在營運與風險中取得平衡，適時提升對其他供應商的採購比重，並同步開發成本合宜之供應廠商，使其進貨比重逐漸下降，截至今年度第一季已有顯著成果。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筆記型電腦(NB)之鍵盤薄膜觸控開關，客戶多為 NB 鍵盤代工廠商，全球主要 NB 鍵盤供應商包括精元、達方、群光、光寶及致伸，此五家廠商全球市佔率高達 9 成以上，於本公司持續斷開發新客戶，且致力降銷售集中情形，截至今年度第一季本公司對單一銷售客戶已無明顯集中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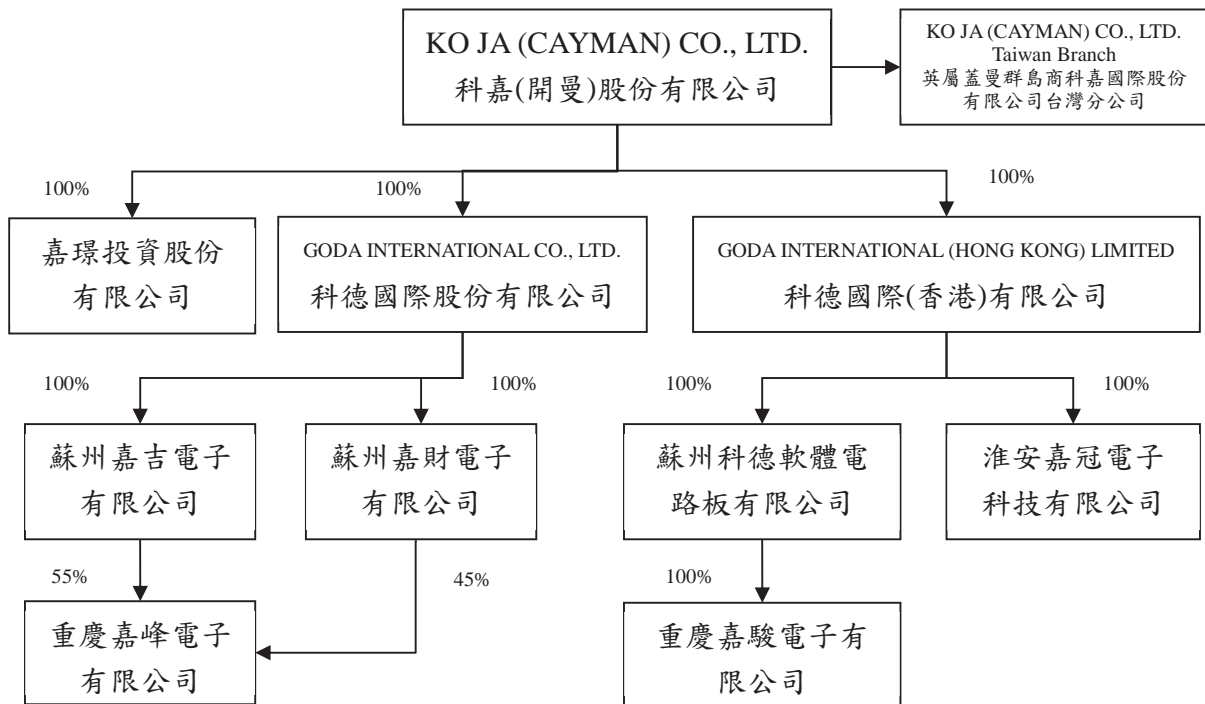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998.07.20	薩摩亞	39,309	一般投資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2009.11.17	香港	363,731	一般投資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07	台灣新北市	100,000	一般投資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2005.02.21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162,089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2002.03.26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51,490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1995.11.13	大陸江蘇省蘇州市	154,703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0.04.22	大陸江蘇省淮安市	284,112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2013.03.07	大陸重慶市	192,315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2013.04.25	大陸重慶市	49,121	硅膠按鍵等之製造及銷售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武魁	1,200,0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林崇平	11,420,000	100%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監事	李冠英 林于凱	(註)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監事	李冠英 林于凱	(註)	100%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監事	李冠英 林于凱	(註)	100%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監事	李冠英 何和和 唐文改 林于凱	(註)	100%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監事	胡慶宣 何和和 唐文改 林于凱	(註)	100%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監事	胡慶宣 李冠英 何和和 林于凱	(註)	55%
嘉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事	林崇平 何和和 林于凱 林志峰	10,000,000	100%

註：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39,309	1,221,830	152,096	1,069,734	4,171	3,063	219,074	182.56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363,731	861,397	85,172	776,225	-	(2,617)	26,405	2.31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162,089	970,385	213,190	757,195	603,581	244,020	202,808	不適用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51,490	439,022	123,048	315,974	427,247	39,775	31,456	不適用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154,703	683,840	216,741	467,099	461,805	(17,596)	11,173	不適用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84,112	349,625	52,149	297,476	218,658	2,499	3,348	不適用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192,315	285,616	94,735	190,881	278,754	12,809	14,893	不適用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36,379	27,566	2,633	24,933	30,193	(6,923)	(11,783)	不適用
嘉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15,069	2,181	112,888	-	(6,438)	(959)	(0.10)

註：有限公司並無股數，故無每股盈餘。

(六)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依金管會所訂「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

已揭露，故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於105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大陸子公司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停止運案，計畫於105年5月底前停止生產及銷售等營業行為，並進行人員資遣、轉調及留任必要人員執行後續清理債權債務等各項事宜。嘉冠公司停止營運係屬集團內產能配置調整及移轉，對公司營運沒有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

本公司已於104年6月23日股東常會上依「外國發行人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訂公司章程，另本公司預計於105年6月8日依台灣公司法修訂本公司章程，惟修訂內容非屬我國股東權益保障項目，104年6月23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後之公司章程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如下：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li> <li>2. 變更章程</li> <li>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li> <li>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li> <li>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li> <li>6. 有價證券之私募</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法第 185 條</li> <li>2. 公司法第 209 條</li> <li>3. 公司法第 227 條</li> <li>4. 公司法第 277 條</li> <li>5. 公司法第 240 條</li> <li>6. 公司法第 316 條</li> <li>7.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li> </ol>	<p>18. 在任何時候，如果公司資本被劃分為不同類別的股份(例如普通股與特別股)，對任何類別股份之權利(除該類別股份之發行條件另有規定外)之重大不利變更或廢止(包括但不限於在何種對本章程之修訂可能損及任何特別股股東之權利之情況)需經(一)普通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及(二)該類別股份(例如特別股)之個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p> <p>前述個別股東會應適用本章程有關一般股東會及其議程之相關規定，惟該個別股東會之法定出席數應為一人或一人以上持有或以代理人之身份代表半數以上該類別股份已發行之面額(但如任何延期股東會不足上述法定出席數時，在場股東得構成法定出席數)，且除該類別股份之發行條件另有規定外，該類別股份之每一股東於投票表決時，就其所持有之每一股該類別股份有一表決權。</p> <p>31. (A)本公司亦得以特別決議：  (a)變更其名稱；以及  (b)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依法律許可之方式減少其資本和資本贖回準備金。  (c)本公司得依照上市法令及公司法之規定進行合併。</p> <p>32. 本公司亦得以 A 型特別決議或 B 型特別決議：</p>	<p>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強行規定，關於變更公司章程(含修訂公司章程有損及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解散(除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外)與合併部分，應經由「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 (即由有權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並親自或委託代理人行使表決權的股東不低於 2/3 同意，或，如為投票表決時，經表決權 2/3 之同意)通過；另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強行規定，如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應經過「普通決議」(ordinary resolution)通過。</p> <p>前述關於變更公司章程(含修訂公司章程有損及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解散與合併部分係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強行規定，必須經由「特別決議」通過，不得由公司章程任意改變；惟參酌「特別決議」</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中譯版）	差異原因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	1. 公司法第177條之1 2. 公司法第177條之2	<p>(a)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其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協議；</p> <p>(b) 轉讓其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p> <p>(c) 受讓他人的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d) 按上市法令進行本公司之分割；</p> <p>(e) 私募發行其有價證券；</p> <p>(f)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p> <p>(g) 依據第17B條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及</p> <p>(h) 以發行新股的方式分派部分或全部的股息或紅利。</p> <p>33. 除公司法、本章程及上市法令關於法定出席數另有規定外，就本公司之解散本公司應：</p> <p>(a) 如本公司因無法支應到期之債務而決議自願解散者，經普通決議通過；或</p> <p>(b) 如本公司因前款以外之事由而決議自願解散者，經特別決議通過。</p>	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規定之決議方式，本公司章程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二者所提供予股東之權益保障程度，似乎相當。 <p>惟關於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部分係依據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強行規定，必須經由「普通決議」通過，不得由公司章程任意改變；由於「普通決議」係屬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之特殊規定，故本公司將此部分揭露於公開說明書及年報中，並充分說明與台灣相關規定之差異，以利股東遵循。</p>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	1. 公司法第177條之1 2. 公司法第177條之2	<p>68.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但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依據第67條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p>	英屬開曼群島公司法對股東通訊投票並無特別規定，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股東以書面方式投票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投票。 <p>本公司章程第68條規定在視</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棄權。</p> <p>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p> <p>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p>	<p>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惟前述之委託應視為不構成上市法令之委託代理人規定。由主席代表股東時，不得以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未載之方式行使該股東之表決權。</p> <p>在本公司股份已登錄興櫃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上市期間，本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經管會、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核可之股務代理機構，以處理該次股東會之行政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受理股東投票事宜)。</p>	<p>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時，主席不得以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未載之方式行使該股東之表決權，就此部分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影響。</p>
<p>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p> <p>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p>	<p>70. 如股東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提出表決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 2 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撤銷其表決，其表決之撤銷應構成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主席之撤銷。如股東已依據第 67 條規定提出書面或電子表決超過前述期限撤銷其表決者，應以其書面或電子表決及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主席為準。</p> <p>如股東依據第 67 條規定提出書面或電子表決後，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股東會者，應視為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主席之撤銷，並以該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70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under common law, a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由於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表決權，故前述內容可能無執行力(not</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公司收買自己之股份轉讓予員工者，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其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二年。</p>	<p>公司法第 167 條之 3</p>	<p>40D.除本章程第 40E 條與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庫藏股得經本公司以董事會決定之條款與條件予以處分。如庫藏股之買回係依據上市法令為轉讓予員工，本公司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惟限制期間最長為二年。</p>	<p>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40D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左列限制轉讓規定應屬於公司與員工間之契約關係。</p>
<p>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1.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 2. 公司法第 177 條之 2</p>	<p>62B.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如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至少 2 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如逾前述期間為撤銷者，應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62B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在英美普通法 (CommonLaw) 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 (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故左列內容可能無執行力 (not enforceable)。</p>
<p>1. 公司董事或監察人，在任期中轉讓股份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當然解任。 2. 公司董事或監察人當選後，於就任前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p>	<p>1. 公司法第 197 條 2. 公司法第 227 條</p>	<p>(無)</p>	<p>左列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係於 2014 年 11 月 10 日修訂，本公司將於 2015 年股東常會上依此修訂公司章程。</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法》或《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	公司章程規定 (中譯版)	差異原因
<p><u>一時，或於股東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期間內，轉讓持股超過二分之一時，其當選失其效力。</u></p> <p><u>註：若申請公司無法將本檢查項目列入章程或組織文件者，則應採行相關配套措施。</u></p> <p>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p> <p>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p> <p>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p>	<p>3. 公司法第 8 條第 2 項、第 3 項</p> <p>4. 公司法第 23 條第 3 項</p>	<p>97B. 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任何董事對公司均有忠實義務，且該等忠實義務應包含但不限於遵守一般忠誠與善意以及避免義務衝突與自身利益衝突等。如任何董事有違反前述忠實義務，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該董事應對此所生之損害負責。</p> <p>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如有任何董事為自己或為他人而違反前述忠實義務，股東會得決議將該等行為之任何所得視為本公司之所得。</p> <p>如任何董事為本公司執行職務而有違反相關法令並致第三人受有損害時，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該董事對該第三人應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在此情形下，該董事應賠償本公司對第三人請求所生之損害。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之經理人與監察人(如有)應在其各自職務範圍內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p>	<p>左列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內容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97B 條；惟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英屬開曼群島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p>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9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林志峰




#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公司造具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出具查核報告書，敬請 鑒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九 日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志峰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9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謝建新

謝建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9 日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60,946	37		\$ 917,012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2,999	-		7,033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116	-		2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841,246	29		724,209	2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555	-		3,64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449	-		1,167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169,637	6		165,217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十五及三二）	65,535	2		63,526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142,483</u>	<u>74</u>		<u>1,881,830</u>	<u>7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53,868	2		56,11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二）	598,200	21		636,767	24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027	-		7,6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3,283	1		26,934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五）	43,781	1		45,97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7,217	1		12,14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42,376</u>	<u>26</u>		<u>785,568</u>	<u>2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884,859</u>	<u>100</u>		<u>\$ 2,667,39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41,075	2		\$ 95,13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330	-		-	-	
2170	應付帳款	123,272	4		86,61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45,834	2		38,025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311,492	11		266,689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1,433	1		24,864	1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五及二十）	11,305	-		10,13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58	-		6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65,699</u>	<u>20</u>		<u>522,078</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八及三二）	142,392	5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89,749	3		86,060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8	-		1,20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33,339</u>	<u>8</u>		<u>87,262</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799,038</u>	<u>28</u>		<u>609,340</u>	<u>2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543,375	19		543,375	20	
3200	資本公積	808,412	28		801,497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558	3		78,29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8,189	2		58,18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94,356	17		447,012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54,103	22		583,495	22	
3400	其他權益	79,931	3		118,653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2,085,821</u>	<u>72</u>		<u>2,047,020</u>	<u>77</u>	
36XX	非控制權益	-	-		11,038	-	
3XXX	權益總計	<u>2,085,821</u>	<u>72</u>		<u>2,058,058</u>	<u>7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884,859</u>	<u>100</u>		<u>\$ 2,667,39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 1,987,118	100	\$ 1,978,734	1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u>1,463,326</u>	<u>74</u>	<u>1,454,549</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523,792</u>	<u>26</u>	<u>524,185</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46,133	2	34,410	2
6200	管理費用	179,399	9	170,23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2,954</u>	<u>3</u>	<u>44,657</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78,486</u>	<u>14</u>	<u>249,297</u>	<u>13</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 二三）	( <u>5,426</u> )	-	( <u>594</u> )	-
6900	營業淨利	<u>239,880</u>	<u>12</u>	<u>274,294</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附註 二三）	51,319	3	11,613	-
7100	利息收入	25,143	1	19,69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份額（附註 十二）	4,158	-	5,071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3,077	-	14,513	1
7190	其他收入	2,064	-	1,805	-
7110	租金收入	1,491	-	1,488	-
7130	股利收入	125	-	366	-
7590	什項支出	( <u>582</u> )	-	( <u>650</u>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評價損 益	(\$ 1,088)	-	\$ 2,186	-
7510	利息費用	( 2,987)	-	( 69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82,720</u>	<u>4</u>	<u>55,389</u>	<u>2</u>
7900	稅前淨利	322,600	16	329,683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94,671</u>	<u>4</u>	<u>101,097</u>	<u>5</u>
8200	淨 利	227,929	12	228,586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8,951)	( 2)	90,702	5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188,978</u>	<u>10</u>	<u>\$ 319,288</u>	<u>16</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3,621	12	\$ 232,645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 5,692)	( 1)	( 4,059)	-
8600		<u>\$ 227,929</u>	<u>11</u>	<u>\$ 228,586</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4,898	10	\$ 322,739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 5,920)	-	( 3,451)	-
8700		<u>\$ 188,978</u>	<u>10</u>	<u>\$ 319,288</u>	<u>1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4.30</u>		<u>\$ 4.28</u>	
9810	稀 釋	<u>\$ 4.13</u>		<u>\$ 4.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22,600	\$ 329,683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022	82,521
A20200	攤銷費用	29,517	27,70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1,088	( 2,186)
A21200	利息收入	( 25,143)	( 19,692)
A21300	股利收入	( 125)	( 366)
A20900	利息費用	2,987	69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4,158)	( 5,07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3,077)	( 14,513)
A29900	提列（迴轉）負債準備	1,174	( 11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5,426	594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2,062	8,66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918	9,666
A31130	應收票據	( 91)	96
A31150	應收帳款	( 117,037)	( 121,39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89	( 2,873)
A31200	存 貨	( 4,420)	( 33,5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30,989)	( 28,237)
A32150	應付帳款	36,659	3,01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09	( 9,0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7,099	17,2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2	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56,842	242,98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20)	( 64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80,353)	( 67,4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5,169	174,8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現金流出 (附註二六)	(\$ 10,852)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七)	( 71,981)	( 55,54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443	3,41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329	( 376)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 297)	( 1,817)
B07300	預付租賃款增加	-	( 9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5,040	19,31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525	6,766
B09900	受限制存款減少 (增加)	<u>2,362</u>	<u>(12,39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4,431)</u>	<u>(40,72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52,250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減少)	( 54,055)	42,761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	( 5)
C04500	支付母公司業主股利	( 163,013)	( 54,338)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u>5,734</u>	<u>5,52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9,088)</u>	<u>(6,061)</u>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u>(27,716)</u>	<u>66,95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3,934	195,0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17,012</u>	<u>721,94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60,946</u>	<u>\$ 917,01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98 年 8 月 17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母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母公司於 98 年 12 月設立台灣分公司。母公司於 100 年 11 月 10 日經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上市，並於 100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掛牌。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9 日經母公司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五。

#### (五) 外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按約當持股比例消除，俟實現時始予以認列損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減損

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其他可辨認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立即認列為損益。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十。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

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對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予以估計，於相關產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貨物之銷售

銷售貨物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貨物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貨物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如下：

####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時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1	\$ 8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51,420	685,61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408,655</u>	<u>230,555</u>
	<u>\$ 1,060,946</u>	<u>\$ 917,012</u>

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1%~0.39%	0.05%~0.3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65%~5.80%	0.85%~3.7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999</u>	<u>\$ 7,033</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 贖賣回權(附註十八)	<u>\$ 330</u>	<u>\$ -</u>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u>\$ 116</u>	<u>\$ 25</u>
<u>應收帳款</u>	<u>\$841,246</u>	<u>\$724,209</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484	\$ 381
其 他	<u>71</u>	<u>3,260</u>
	<u>\$ 555</u>	<u>\$ 3,641</u>

合併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834,352	\$704,262
1~60天	6,867	19,947
61~90天	-	-
91~120天	<u>27</u>	<u>-</u>
	<u>\$841,246</u>	<u>\$724,20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1~60天	\$ 6,867	\$ 19,947
61~90天	-	-
91~120天	<u>27</u>	<u>-</u>
	<u>\$ 6,894</u>	<u>\$ 19,94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71,861	\$ 79,618
在 製 品	25,883	32,086
製 成 品	<u>71,893</u>	<u>53,513</u>
	<u>\$169,637</u>	<u>\$165,217</u>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1,463,326 仟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02 仟元。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1,454,549 仟元，其中包含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031 仟元。

## 十、其他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33,670	\$ 29,484
受限制存款（附註三二）	29,155	31,517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五）	1,171	1,198
其 他	<u>1,539</u>	<u>1,327</u>
	<u>\$ 65,535</u>	<u>\$ 63,526</u>

受限制存款係大陸地區銀行稅局專戶存款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

## 十一、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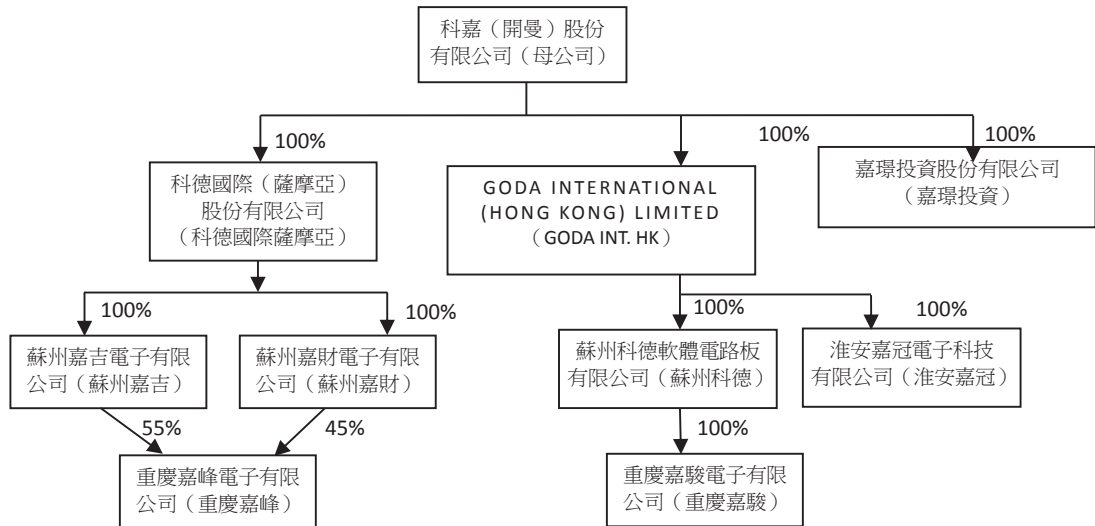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	100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 限公司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 司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矽膠按鍵之製造及銷售	55	55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矽膠按鍵之製造及銷售	45	-

合併公司有關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二六。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非上市(櫃)公司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3,868	\$ 56,11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4,158	\$ 5,071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158	\$ 5,07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83,771	\$ 83,771
建築物	252,889	257,106
機器設備	206,491	230,637
儀器設備	13,554	17,708
運輸及其他設備	10,627	12,803
租賃改良物	29,713	33,84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155	902
	<u>\$598,200</u>	<u>\$636,767</u>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運輸及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83,771	\$ 483,975	\$ 492,456	\$ 71,387	\$ 34,849	\$ 36,919	\$ 2,419	\$ 1,205,776
增添	-	1,774	42,437	1,299	2,692	622	4,878	53,702
處分	-	-	( 7,001)	( 1,021)	( 941)	-	-	( 8,963)
重分類	-	6,531	-	-	-	-	( 6,531)	-
淨兌換差額	-	24,380	27,303	3,937	2,038	2,073	136	59,86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83,771</u>	<u>516,660</u>	<u>555,195</u>	<u>75,602</u>	<u>38,638</u>	<u>39,614</u>	<u>902</u>	<u>1,310,38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217,950)	( 262,027)	( 49,454)	( 21,338)	( 1,576)	-	( 552,345)
處分	-	-	3,338	820	793	-	-	4,951
認列減損損失	-	-	( 8,668)	-	-	-	-	( 8,668)
折舊費用	-	( 28,373)	( 40,221)	( 6,214)	( 3,797)	( 3,916)	-	( 82,521)
淨兌換差額	-	( 13,231)	( 16,980)	( 3,046)	( 1,493)	( 282)	-	( 35,03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259,554)</u>	<u>( 324,558)</u>	<u>( 57,894)</u>	<u>( 25,835)</u>	<u>( 5,774)</u>	<u>-</u>	<u>( 673,61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83,771</u>	<u>\$ 257,106</u>	<u>\$ 230,637</u>	<u>\$ 17,708</u>	<u>\$ 12,803</u>	<u>\$ 33,840</u>	<u>\$ 902</u>	<u>\$ 636,767</u>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83,771	\$ 516,660	\$ 555,195	\$ 75,602	\$ 38,638	\$ 39,614	\$ 902	\$ 1,310,382
增添	-	24,497	40,143	1,972	1,647	686	1,162	70,107
處分	-	-	( 38,506)	( 1,206)	( 1,483)	-	-	( 41,195)
重分類	-	864	-	-	24	-	( 888)	-
淨兌換差額	-	( 10,435)	( 12,242)	( 1,674)	( 681)	( 886)	( 21)	( 25,93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83,771</u>	<u>531,586</u>	<u>544,590</u>	<u>74,694</u>	<u>38,145</u>	<u>39,414</u>	<u>1,155</u>	<u>1,313,35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259,554)	( 324,558)	( 57,894)	( 25,835)	( 5,774)	-	( 673,615)
處分	-	-	29,090	1,082	1,154	-	-	31,326
認列減損損失	-	-	( 12,062)	-	-	-	-	( 12,062)
折舊費用	-	( 24,922)	( 37,961)	( 5,652)	( 3,405)	( 4,082)	-	( 76,022)
淨兌換差額	-	5,779	7,392	1,324	568	155	-	15,21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u>( 278,697)</u>	<u>( 338,099)</u>	<u>( 61,140)</u>	<u>( 27,518)</u>	<u>( 9,701)</u>	<u>-</u>	<u>( 715,15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83,771</u>	<u>\$ 252,889</u>	<u>\$ 206,491</u>	<u>\$ 13,554</u>	<u>\$ 10,627</u>	<u>\$ 29,713</u>	<u>\$ 1,155</u>	<u>\$ 598,200</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20至50年
裝潢工程	3至1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儀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及其他設備	3至10年
租賃改良物	3至10年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6,015	\$ 7,615
專利權	<u>12</u>	<u>20</u>
	<u>\$ 6,027</u>	<u>\$ 7,635</u>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5,734	\$ 139	\$ 15,873
單獨取得	1,817	-	1,817
淨兌換差額	<u>887</u>	<u>-</u>	<u>887</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18,438</u>	<u>139</u>	<u>18,577</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8,070)	( 111)	( 8,181)
攤銷費用	( 2,261)	( 8)	( 2,269)
淨兌換差額	<u>( 492)</u>	<u>-</u>	<u>( 492)</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23)</u>	<u>( 119)</u>	<u>( 10,942)</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7,615</u>	<u>\$ 20</u>	<u>\$ 7,635</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438	\$ 139	\$ 18,577
單獨取得	297	-	297
淨兌換差額	<u>( 378)</u>	<u>-</u>	<u>( 378)</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8,357</u>	<u>139</u>	<u>18,496</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823)	( 119)	( 10,942)
攤銷費用	( 1,740)	( 8)	( 1,748)
淨兌換差額	<u>221</u>	<u>-</u>	<u>221</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42)</u>	<u>( 127)</u>	<u>( 12,46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6,015</u>	<u>\$ 12</u>	<u>\$ 6,027</u>

合併公司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10年
專利權	1至9年

十五、長期預付租賃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土地使用權</u>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171	\$ 1,198
非流動	<u>43,781</u>	<u>45,979</u>
	<u>\$ 44,952</u>	<u>\$ 47,177</u>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13,684	\$ 8,281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u>3,533</u>	<u>3,862</u>
	<u>\$ 17,217</u>	<u>\$ 12,143</u>

十七、短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無擔保短期借款	<u>\$ 41,075</u>	<u>\$ 95,130</u>
利率區間	1.00%	0.90%~1.16%

十八、應付公司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u>\$142,392</u>	<u>\$ -</u>

母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依票面金額之 101.5% 公開發行 3 年期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50,000 仟元，票面年利率為 0%，計 152,250 仟元，到期日為 107 年 6 月 9 日。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104 年 7 月 10 日）至到期日（107 年 6 月 9 日）轉換為母公司普通股，發行時轉換價格為 44.7 元。母公司 103 年度因發放現金股利，故於除息基準日依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為 41.6 元。另依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自 104 年 7 月 10 日至 107 年 4 月 29 日止，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 或流通在外之債券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母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以 106 年 6 月 9 日（發行滿 2 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該日之前 30 日前以書面通知母公司服務代理機構，要求母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 2 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0025%。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14%。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203 仟元）	\$148,047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35 仟元）	( 6,915)
贖賣回權價值	( 435)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068 仟元）	140,697
以有效利率 2.14% 計算之利息	1,695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142,392</u>

####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8,853	\$ 86,142
應付職工獎勵及福利金	72,719	71,853
應付消耗用品	66,041	52,953
應付加工費	32,577	6,541
應付員工及董事紅利	19,780	20,600
應付設備款	6,654	3,125
應付休假給付	5,131	4,752
其他	9,737	20,723
	<u>\$311,492</u>	<u>\$266,689</u>

#### 二十、負債準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流動	<u>\$ 11,305</u>	<u>\$ 10,131</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時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母公司之台灣分公司及嘉環投資所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各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大陸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各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

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營業成本	<u>\$ 14,760</u>	<u>\$ 16,615</u>
營業費用	<u>\$ 6,720</u>	<u>\$ 5,208</u>

科德國際薩摩亞及 GODA INT. HK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 二二、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800,000</u>	<u>\$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4,338</u>	<u>54,338</u>
已發行股本	<u>\$543,375</u>	<u>\$543,37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801,497</u>	<u>\$801,497</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 6,915</u>	<u>\$ -</u>

股票發行溢價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母公司於 98 年 12 月 31 日進行組織重組時，以 3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與各子公司之原始投資人進行換股，各子公司之股東權益項目中與資產負債相關之科目（如累積換算調整數）按原金額轉列，餘超過前述股本者貸記資本公積。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母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據下列順序分派或使用之：

1. 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
2. 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5. 最多百分之五保留作為董事紅利，並以現金方式發放；
6. 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之間保留作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時，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關係企業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及
7. 可供分配盈餘（即其餘盈餘部分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東紅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通過，惟股東紅利金額不得低於年度總決算盈餘扣除上述 1.至 6. 項規定金額後之百分之十，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且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金額之百分之十。

依 104 年 5 月中華民國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母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由董事會擬議修正之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三)員工福利費用。

母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264	\$ 5,474	-	-
現金股利	163,013	54,338	\$ 3.0	\$ 1.0

母公司 105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23,362	
現金股利	163,012	\$ 3.0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四) 非控制權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11,038	\$ 8,96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子公司重慶嘉峰現金增資	5,734	5,521
本年度淨損	( 5,692)	( 4,059)
取得子公司重慶嘉峰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六)	( 10,852)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額	( 228)	608
年底餘額	\$ -	\$ 11,038

## 二三、淨 利

### (一)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2,355	\$ 68,164
營業費用	13,463	14,1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什 項支出	<u>204</u>	<u>204</u>
	<u>\$ 76,022</u>	<u>\$ 82,52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769	\$ 25,433
營業費用	<u>1,748</u>	<u>2,269</u>
	<u>\$ 29,517</u>	<u>\$ 27,702</u>

### (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u>(\$ 5,426)</u>	<u>(\$ 594)</u>

###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21,480	\$ 21,823
其他員工福利	<u>747,096</u>	<u>667,74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768,576</u>	<u>\$689,56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613,150	\$554,189
營業費用	<u>155,426</u>	<u>135,376</u>
	<u>\$768,576</u>	<u>\$689,565</u>

依現行章程規定，母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3%~10%及不高於 5%分派員工紅利及董事紅利，103 年度係分別按 8.12%及 1.72%估列員工紅利 17,000 仟元及董事紅利 3,60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10%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6,0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3,600 仟元，係分別按前

述稅前利益之 6.29%及 1.41%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母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18 日決議配發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紅利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17,000	\$ 4,200
董事紅利	3,600	1,800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紅利與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56,323	\$ 68,20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105,004)	( 56,587)
淨 利 益	<u>\$ 51,319</u>	<u>\$ 11,613</u>

## 二四、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7,717	\$ 84,6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50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635)	1,029
	87,132	85,67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539	15,42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4,671</u>	<u>\$101,09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322,600</u>	<u>\$329,68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54,842	\$ 56,04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8,050)	( 7,3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50	-
租稅優惠減免	( 2,133)	( 1,81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027
未認列之虧損遞延	6,265	-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		
同稅率之影響數	37,445	29,35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635)	1,029
其 他	<u>6,887</u>	<u>22,80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4,671</u>	<u>\$101,097</u>

母公司(不含台灣分公司)及科德國際薩摩亞依法免納所得稅。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449</u>	<u>\$ 1,16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1,433</u>	<u>\$ 24,86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495	(\$ 7)	\$ 4,488
減損損失	2,275	2,310	4,585
銷貨毛利財稅差	3,450	2,405	5,855
賠償費用	950	1,514	2,464
遞延佣金收入	1,463	( 182)	1,281
報廢損失	-	1,123	1,123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應付休假給付	\$ 907	\$ 63	\$ 970
兌換損失	-	757	757
開辦費	162	( 162)	-
其 他	<u>837</u>	<u>732</u>	<u>1,569</u>
	14,539	8,553	23,092
虧損扣抵	<u>12,395</u>	<u>( 12,204)</u>	<u>191</u>
	<u>\$ 26,934</u>	<u>(\$ 3,651)</u>	<u>\$ 23,2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利益	\$ 82,278	\$ 6,228	\$ 88,506
銷貨毛利財稅差	3,219	( 1,976)	1,243
兌換利益	<u>563</u>	<u>( 563)</u>	<u>-</u>
	<u>\$ 86,060</u>	<u>\$ 3,689</u>	<u>\$ 89,749</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存貨跌價損失	\$ 3,994	\$ 501	\$ 4,495
銷貨毛利財稅差	3,166	284	3,450
減損損失	-	2,275	2,275
遞延佣金收入	1,984	( 521)	1,463
應付休假給付	542	365	907
開辦費	768	( 606)	162
其 他	<u>525</u>	<u>1,262</u>	<u>1,787</u>
	10,979	3,560	14,539
虧損扣抵	<u>8,243</u>	<u>4,152</u>	<u>12,395</u>
	<u>\$ 19,222</u>	<u>\$ 7,712</u>	<u>\$ 26,9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利益	\$ 54,484	\$ 27,794	\$ 82,278
銷貨毛利財稅差	4,689	( 1,470)	3,219
兌換利益	<u>912</u>	<u>( 349)</u>	<u>563</u>
	<u>\$ 60,085</u>	<u>\$ 25,975</u>	<u>\$ 86,060</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7年度到期	\$ 5,273
108年度到期	11,136
109年度到期	<u>8,489</u>
	<u>\$ 24,898</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虧損遞延稅額及有效期限如下：

公 司 名 稱	尚 未 扣 抵 稅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重慶嘉駿	\$ 191	108
重慶嘉峰	1,318	107
	2,784	108
	<u>2,122</u>	109
	<u>6,224</u>	
	<u>\$ 6,41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台灣分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嘉環投資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設立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淨 利</u>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233,621</u>	<u>\$232,645</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233,621	\$232,64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1,695</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35,316</u>	<u>\$232,645</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4,338	54,3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989	-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u>651</u>	<u>4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978</u>	<u>54,787</u>

若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六、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1 日取得子公司重慶嘉峰 45% 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55% 增加為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重 慶 嘉 峰
給付之現金對價	(\$ 10,852)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10,852</u>
權益交易差額	<u>\$ -</u>

### 二七、部分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107	\$ 53,702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	5,403	( 3,316)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 3,529)</u>	<u>5,154</u>
支付現金	<u>\$ 71,981</u>	<u>\$ 55,540</u>

##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5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廠房及員工宿舍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281 仟元及 2,095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金額分別為 9,124 仟元及 9,54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8,679	\$ 7,39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2,103	22,973
超過 5 年	9,420	13,277
	<u>\$ 40,202</u>	<u>\$ 43,645</u>

##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 三十、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列揭露外，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10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 第 1 等級	允 第 2 等級	價 第 3 等級	值 合 計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142,392</u>	<u>\$ -</u>	<u>\$ -</u>	<u>\$146,415</u>	<u>\$146,415</u>

上述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依二元數可轉債評價模式決定。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級</u>	<u>第 2 級</u>	<u>第 3 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 權益投資	\$ 2,999	\$ -	\$ -	\$ 2,999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330	\$ 330

103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級</u>	<u>第 2 級</u>	<u>第 3 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 權益投資	\$ 7,033	\$ -	\$ -	\$ 7,033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 年度

	<u>透過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 衍生工具</u>
年初餘額	\$ -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贖賣回權價值	435
認列於損益	(105)
年底餘額	<u>\$ 330</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債券贖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數可轉債評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999	\$ 7,03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933,467	1,677,57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330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67,582	303,11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及受限制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應付款項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匯率增加及減少 0.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0.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0.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變動之金額；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0.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損益增(減)	(\$ 928)	(\$ 559)	(\$ 153)	(\$ 153)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429,019	\$261,744
— 金融負債	183,467	95,1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51,412	685,603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

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629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714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而增加／減少 300 仟元及 703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大客戶，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均為 95%。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存款及銀行融資額度並持續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達到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的。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21,108 仟元及 285,390 仟元。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08,355	\$ 169,106	\$ 6,654	\$ 15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00	\$ -	\$ 41,075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80,217	\$ 124,638	\$ 3,125	\$ -
固定利率工具	1.05	\$ -	\$ 95,130	\$ -	\$ -

### 三一、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母子公司之關係
關聯企業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傑電子）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對關係人之相關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u>\$189,971</u>	<u>\$205,342</u>

(三) 研究發展費用－物料消耗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u>\$ 66</u>	<u>\$ 163</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45,834</u>	<u>\$ 38,025</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8,386</u>	<u>\$ 29,421</u>
退職後福利	<u>482</u>	<u>457</u>
	<u>\$ 28,868</u>	<u>\$ 29,87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融資額度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24,360</u>	<u>\$126,059</u>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25,925</u>	<u>31,180</u>
	<u>\$150,285</u>	<u>\$157,239</u>



###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2,262	32.860	(美元：新台幣)	\$	1,060,127		
美元		31,759	6.4895	(美元：人民幣)		1,043,598		
人民幣		17,015	4.9750	(人民幣：新台幣)		84,651		
人民幣		14,444	0.1541	(人民幣：美元)		71,86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7,376	32.860	(美元：新台幣)		899,577		
美元		8,408	6.4895	(美元：人民幣)		276,273		
人民幣		800	4.9750	(人民幣：新台幣)		3,981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7,853	31.710	(美元：新台幣)	\$	566,112		
美元		20,642	6.1224	(美元：人民幣)		654,552		
人民幣		15,595	5.1790	(人民幣：新台幣)		80,768		
人民幣		13,932	0.1663	(人民幣：美元)		72,15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6,046	31.710	(美元：新台幣)		508,814		
美元		4,831	6.1224	(美元：人民幣)		153,193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淨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損)益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損)益
美元	(美元/新台幣) 32.860	<u>(\$ 1,194)</u>	(美元/新台幣) 31.710	<u>\$ 11,611</u>
美元	(美元/人民幣) 6.4895	<u>\$ 11,083</u>	(美元/人民幣) 6.1224	<u>(\$ 1,009)</u>
人民幣	(人民幣/新台幣) 4.975	<u>(\$ 1,321)</u>	(人民幣/新台幣) 5.179	<u>\$ 2,584</u>
人民幣	(人民幣/美元) 0.1541	<u>(\$ 1,139)</u>	(人民幣/美元) 0.1663	<u>\$ 198</u>

####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十八及三十。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三五、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軟體電路板等之製造及銷售，其應報導部門為單一營運部門。

#### (一)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薄膜觸控開關	\$ 1,891,092	\$ 1,881,346
銘板及其他	<u>96,026</u>	<u>97,388</u>
	<u>\$ 1,987,118</u>	<u>\$ 1,978,734</u>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大陸、美國與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1,987,093	\$1,977,849	\$ 540,127	\$ 575,417
台灣	25	586	178,966	183,217
日本	-	299	-	-
	<u>\$1,987,118</u>	<u>\$1,978,734</u>	<u>\$ 719,093</u>	<u>\$ 758,63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甲 公 司	\$ 609,778	\$ 456,882
乙 公 司	565,448	726,758
丙 公 司	<u>307,424</u>	<u>438,590</u>
	<u>\$ 1,482,650</u>	<u>\$ 1,622,230</u>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證額 (註一)	證額 (註一)	屬母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註四)	屬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註四)	屬大地區背書保證 (註四)
		公司名稱	關係											
0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17,164 (USD 12,695)	\$ 98,580 (USD 3,000) (註二)	\$ 65,720 (USD 2,000) (註二)	\$ -	\$ -	3.15%	\$ 834,328 (USD 25,390)	Y	Y	-	-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子公司	417,164 (USD 12,695)	98,580 (USD 3,000) (註二)	65,720 (USD 2,000) (註二)	-	-	3.15%	834,328 (USD 25,390)	Y	Y	-	-

註一：母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 40%，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之 20%。

註二：由母公司所申請之額由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及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共同使用。

註三：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

註四：屬上市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未備價值	註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	\$ 2,999	0.13	\$ 2,999		註一

註一：股票公允價值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計算。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55,709 (註一)	2.67	\$ -	-	-	\$ 99,039	\$ -	-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0,515 (註一)	2.49	-	-	-	174,620	-	-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313,782 (註一)	2.32	-	-	-	179,230	-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數	投資未去	資年年	金額底	期股數	未(仟股)	比率(%)	持帳面	有被投資	公司本	期認	列備	註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科嘉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 39,309 (USD 1,200)	\$ 39,309 (USD 1,200)	\$ 39,309 (USD 1,200)	39,309 1,200	1,200	1,200	100	\$ 1,068,294 (USD 32,510)	\$ 219,074 (USD 6,902)	\$ 217,634 (USD 6,857)	註一、二及 三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	363,731 (USD 11,420)	363,731 (USD 11,420)	363,731 (USD 11,420)	363,731 11,420	11,420	11,420	100	775,331 (USD 23,595)	26,405 (USD 832)	25,511 (USD 804)	註一、二及 四		
	嘉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100	111,993	( 959)	( 1,123)	註一、二及 五		
嘉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百傑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導電藥料之製造及銷售	62,648	62,648	62,648	62,648	3,200	3,200	20.25	54,763	21,341	4,322	註一		

- 註一：係依照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三：係認列投資收益 219,074 仟元減除未實現銷貨毛利 1,440 仟元。  
 註四：係認列投資收益 26,405 仟元減除未實現銷貨毛利 894 仟元。  
 註五：係認列投資損失 959 仟元加計未實現銷貨毛利 164 仟元。  
 註六：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類型	金額（註四）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付款條件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註四）	備註
								金額（註四）	百分比		
0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款	\$ 11,223	1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 14,233	2	\$ 1,582	註一及三 註二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款	4,687	-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 155,709)	92	-	註一及三 註二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款	11,484	-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 42,454)	25	-	註一及三 註二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款	11,958	-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 20,197)	2	394	註一及三 註二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佣金收入 代收款	6,753	-	不定期結帳	雙方議定	( 200,515)	119	-	註一及三 註二
								( 17,086)	2	1,276	註一及三 註二
								( 313,782)	186	-	註一及三 註二
								32,383	4	1,431	註一及三 註二
								( 89,545)	53	-	註一及三 註二

註一：係由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提供相關勞務賺取佣金收入。

註二：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代收大陸被投資公司之貿易款項。

註三：期末應收帳款係含代購業務採總額收付產生之餘額。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對象	往來 對象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三)	交易 科目	目 金額 (註五)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四)
							交易條件 (註三)	來	
0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 83,219	—	—	3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1	利息收入	1,032	—	—	-
		嘉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3,219	—	—	3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241	—	—	-
				1	租金收入	600	—	—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4,233	—	—	-
				1	存貨	894	—	—	-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55,709	—	—	5
				1	已實現佣金收入	11,223	—	—	1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1,582	—	—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0,197	—	—	1
				1	存貨	1,440	—	—	-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00,515	—	—	7
				1	已實現佣金收入	11,484	—	—	1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394	—	—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7,086	—	—	1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13,782	—	—	11
				1	已實現佣金收入	11,958	—	—	1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1,276	—	—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0,218	—	—	-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42,454	—	—	1
				1	已實現佣金收入	4,687	—	—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440	—	—	-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2,383	—	—	1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89,545	—	—	3
				1	已實現佣金收入	6,753	—	—	-
				1	未實現佣金收入	1,431	—	—	-

( 接次頁 )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 (註四)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註三)	
1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 83,219	—	3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費用	1,032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4,113	—	3
2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1,896	—	-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83,219	—	3
				利息費用	1,241	—	-
3	嘉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4,113	—	3
4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2,316	—	-
			2	租金支出	600	—	-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55,709	—	5
				存貨	1,582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4,233	—	-
				銷貨成本	12,117	—	1
		GOD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84,113	—	3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費用	2,316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761	—	-
				加工收入	4,097	—	-
				加工成本	1,417	—	-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0,040	—	1
				加工收入	36,878	—	2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71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42	—	-
				銷貨收入	8	—	-
				銷貨成本	525	—	-
				加工收入	420	—	-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95	—	-
				加工收入	819	—	-
5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00,515	—	7
				存貨	394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0,197	—	1
				銷貨成本	12,924	—	1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761	—	-
				加工收入	1,417	—	-
				加工成本	4,097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註五)	交 易 條 件 (註三)	情 形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註四)
6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3 3 2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 4,249	—	—
				銷貨成本	4,370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07	—	—
				銷貨收入	2,173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13,782	—	11
				存貨	1,276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7,086	—	1
				銷貨成本	11,958	—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84,113	—	3
				利息費用	1,896	—	—
7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科德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3 3 2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0,040	—	1
				加工成本	36,878	—	2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096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2,454	—	1
				存貨	440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0,218	—	—
				銷貨成本	4,687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42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71	—	—
				銷貨收入	525	—	—
8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蘇州嘉財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3 3 3 3 3 2	銷貨成本	8	—	—
				加工成本	420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096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249	—	—
				銷貨收入	4,370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492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0	—	—
				銷貨收入	1,123	—	—
				銷貨成本	667	—	—
				加工成本	80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89,545	—	3				
存貨	1,431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2,383	—	1				
銷貨成本	6,753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 (註四)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註三)	
9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科德軟體電路板有限公司 蘇州嘉吉電子有限公司 淮安嘉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 95	—	—
				加工成本	819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07	—	—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2,173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0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3,492	—	—
		重慶嘉峰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67	—	—
				銷貨成本	1,123	—	—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5,723	—	—
重慶嘉駿電子有限公司	3	3	加工成本	9,592	—	—	
			加工收入	80	—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723	—	—	
				加工收入	9,592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相關交易關係分別議定。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KO JA (CAYMAN) CO., LTD.  
科嘉(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 志 峰

